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2328



年度報告  
2012

## 公司簡介

本公司於2003年7月由中國人民保險集團獨家發起設立，是中國內地最大的財產保險公司。本公司於2003年11月6日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成為中國內地第一家在海外上市的金融企業。目前，本公司總股本為12,255,980,000股，其中中國人民保險集團持有69%的股份，戰略投資者AIG持有9.9%的股份。

### 主要業務

機動車輛保險、企業財產保險、家庭財產保險、貨物運輸保險、責任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短期健康保險、船舶保險、農業保險、保證保險等人民幣及外幣保險業務；與上述業務相關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投資和資金運用業務。

### 競爭優勢

- ◆ **品牌優勢：**PICC 品牌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同生共長，在國內外享有廣泛影響和顯著聲譽。自國際評級機構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2008年首次對本公司進行評級以來，本公司從2008年至2012年連續五年被確認為A1級別。A1級別為中國內地非政策性金融機構的最高財務實力評級。
- ◆ **人才優勢：**本公司秉持「專家治司、技能制勝」的人才興司戰略，注重專業化團隊建設，重視和加強人才培訓，培養了一大批具有豐富經驗的管理人才和遍及財產保險業務鏈各個環節的技術人才。
- ◆ **產品優勢：**本公司擁有完善的產品研發體系、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門類齊全的在售產品種類，涵蓋財產保險各個業務領域，擁有一批行業領先的創新產品。特別是為2008年北京奧運會、2010年上海世博會和2010年廣州亞運會開發了一系列具有中國特色的專屬保險產品，提供了全方位的保險保障。
- ◆ **機構網絡和服務優勢：**本公司擁有遍佈全國城鄉超過1.3萬個機構網點，形成了強大的銷售和服務網絡。2012年底，本公司全國鄉鎮級網點覆蓋率近82%，在25萬個行政村建立了保險服務點，從事農業保險基層服務的人員近31萬名。
- ◆ **技術及市場優勢：**本公司不斷加強信息化建設，持續提升信息化整體水平，先後開發應用的系統涵蓋銷售、客戶服務、運營管理、理賠管理、風險管控等領域。本公司擁有穩定的客戶群體，合作對象覆蓋國際國內各行各業。2012年，本公司的市場份額是34.9%。

# 目錄

財務摘要	2
董事長致辭	3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6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12
董事會報告	31
監事會報告	40
企業管治報告	42
公司榮譽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68
合併損益表	69
合併綜合收益表	70
合併資產負債表	71
合併股本及儲備變動表	72
合併現金流量表	74
資產負債表	76
財務報表附註	77
重要的房產資料	163
釋義	164

## 財務摘要

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五個財務年度的業績、資產與負債的摘錄如下：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101,878	119,771	154,307	173,962	193,487
承保利潤／(虧損)	(2,605)	(2,060)	2,780	8,016	7,581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3,716	2,866	3,968	6,529	8,387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 投資淨收益／(損失)	319	1,711	1,127	(2,600)	(913)
除稅前利潤／(虧損)	(370)	2,167	6,596	10,286	13,349
所得稅	479	(384)	(1,308)	(2,259)	(2,944)
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09	1,783	5,288	8,027	10,405

以上表格只列示合併損益表中的若干重要科目。

### 資產與負債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144,250	165,383	203,557	265,644	290,424
總負債	124,506	143,620	176,951	230,484	244,974
其中：次級債	3,000	8,000	14,157	19,299	19,427
淨資產	19,744	21,763	26,606	35,160	45,450

二零零八年和二零零九年數字未根據二零一一年會計政策變更進行追溯調整。



吳焰先生  
董事長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持續鞏固和強化近年來推進經營管理模式轉變的成果，着力強化銷售服務體系和運營管理平台兩大支撐，加快推進全國管理大集中，在實現業務快速發展的同時，經營業績創上市十年來最好水平，淨資產收益率連續三年超過20%。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保費收入穩健增長，綜合實力大幅提升。**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實現營業額1,934.87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1.2%，同比增加195.25億元人民幣，增量保費收入市場第一。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市場份額34.9%，市場引領地位繼續鞏固。其中，電銷網銷實現保費收入280.90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03.3%；本公司旗下已有5個省級分公司保費收入突破100億元人民幣。二零一二年末，本公司總資產達到2,904.24億元人民幣，較年初增加247.80億元人民幣，其中投資資產達到2,170.00億元人民幣；淨資產達到454.50億元人民幣，較年初增加102.90億元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淨利潤持續攀升，內在品質持續提升。**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實現承保利潤75.81億元人民幣，綜合成本率95.1%；實現投資收益75.40億元人民幣，投資收益率為3.7%，同比上升1.4個百分點；實現淨利潤104.05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9.6%，首次突破百億元大關，實現歷史性跨越；淨資產收益率25.8%，保持行業領先水平。二零一二年末，公司未決賠款準備金淨額為706.45億元人民幣，佔已賺淨保費的比例達到45.5%，未決賠款準備金保持充足。自國際評級機構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二零零八年首次對本公司進行評級以來，本公司從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連續五年被確認為A1級別，為中國內地非政策性金融機構的最高財務實力評級。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在「港股100強」評選中榮獲「綜合實力100強」第50名。

## 董事長致辭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銷售服務體系建設成效顯著，發展基礎進一步夯實。二零一二年是本公司銷售服務體系建設年，一年來，本公司渠道建設紮實推進。一是在農網建設方面，通過實施「一號工程」，鄉鎮級網點覆蓋率達81.7%，在25萬個行政村建立保險服務點，協保人員近31萬人，超常規推進了三農保險基層服務體系建設。二是在城網建設方面，啟動城網轉型工程，推進739家現有網點轉型升級，新建156家新型社區門店。市場地圖系統全面上線，實現了客戶資源管理的突破，有力推動市場資源分析和續保過程管理能力提升。三是在電網銷建設方面，強化電網銷落地服務，電話車險品牌關注度行業領先。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大力推進內控合規建設，風險管理能力進一步增強。本公司持續推動內控評價與改進工作，推進風險管理的E化和智能化建設，初步構建起跨部門、產品、區域及風險類別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從組織流程優化與技術手段更新等方面着手，強化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全面上線車險定報價系統，推進非車險賠付率R系統建設，持續完善核保體系，開展災害風險研究，組建財產險風控隊伍和理賠稽查隊伍，優化準備金評估管理，有效控制關鍵環節經營風險；持續優化內部監督管理組織架構，完善監察稽核中心布局，啟動審計全國大集中，進一步加強監查審計的獨立性和客觀性。



2012年5月16日和17日，本公司在總部先後舉辦了投資者和媒體開放日活動，本公司吳焰董事長（前排左四）、王銀成總裁（前排右四）、郭生臣副總裁（前排左三）、賈海茂副總裁（前排右三）、王和副總裁（前排左二）、王樂樞紀委書記（前排右二）、王德地副總裁（前排左一）、降彩石副總裁（前排右一）等出席，與投資者和媒體代表互動交流。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不斷提升服務能力，社會形象和影響力進一步提升。二零一二年，本公司以治理「理賠難」和客戶投訴為抓手，全面提升理賠服務水平，萬元以下車險理賠周期同比大幅提速，客戶滿意度和品牌形象美譽度進一步提升，榮獲「2012年度最佳保險公司」、「金貝獎—最受信賴保險公司」、「2012最具責任感企業」等稱號。二零一二年，本公司不斷拓寬農業保險服務領域，實現了種養兩業保險的全國覆蓋，全年開辦的農險險種達到80個，承保農戶1.3億戶次，承保農業風險責任4,725億元人民幣，承擔農房風險責任6,319億元人民幣，承保森林面積5.2億畝，充分發揮了保險業服務新農村建設的主渠道作用。

二零一三年，公司發展面臨新的形勢。黨的十八大提出要「促進新型工業化、信息化、城鎮化、農業現代化同步發展」，這將為本公司更好地服務現代金融、社會保障、農業保障、防災減災和社會管理，提供更加廣闊的發展空間。目前，本公司戰略管理體系進一步完善，大集中模式已初步建立，進取性市場策略已見成效，銷售服務體系建設年成效顯著，發展能力和運營效率實現新提升。特別是中國人民保險集團成功上市後，必將對本公司的發展形成更強有力的支撐，通過不斷深化的資源整合與共享，將為本公司持續快速發展注入新的活力。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將認真落實「保持穩健增長，注重價值創造」的工作主基調，緊盯市場，繼續完善對承保、理賠關鍵環節的集中化、差異化管理，繼續完善成本集中管控模式，全力加快向以客戶為中心的轉型升級，持續提升盈利能力。一是深入研究和分析客戶消費需求的多樣性，提高產品研發的針對性。二是高度關注車險費率市場化改革，以維繫客戶為重點，推進車險業務穩定發展。三是著力解決車險「理賠難」問題，不斷提升理賠服務質量。四是以改善客戶體驗為目標，強化平台建設，全面提升客戶需求響應能力。

本公司將堅持科學發展，注重價值創造，扎實做好今年各項工作，持續推動公司價值成長，在新的更高起點上創造更好的業績。

吳焰  
董事長

中國 北京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董事

**吳焰**，五十二歲，本公司董事長，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吳先生亦是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人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吳先生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歷任共青團新疆自治區委副書記、中共博樂市委書記、中共博爾塔拉蒙古自治州委常委、共青團新疆自治區委黨組書記、共青團中央組織部副部長。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中央金融工委統戰群工部副部長、共青團中央金融工委書記、全國金融青聯主席。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吳先生擔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副總裁，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擔任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吳先生擔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和總裁。吳先生先後畢業於新疆財經學院、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分別主修金融、國際金融和應用經濟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 該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該公司在紐約證券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王銀成**，五十二歲，博士，高級會計師，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現任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副會長、中國精算師協會副會長。王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保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計財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總經理助理，曾任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並獲經濟學博士學位，在中國保險行業經營管理方面擁有三十年的豐富經驗。

\* 該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郭生臣**，五十八歲，大學學歷，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郭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郭先生在中國金融保險行業擁有三十九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王和**，五十五歲，博士，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福建省分公司營業部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廈門市分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產品開發中心常務副主任。王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二十五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周樹瑞**，五十九歲，高級政工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周先生原在河北省政府工作，於一九九二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監察室副處長、人力資源部處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副總裁、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周先生畢業於河北師範大學，獲大學文憑和學士學位，並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銀行學研究生班。周先生擁有三十一年管理工作的豐富經驗。

\* 該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俞小平**，五十六歲，高級經濟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資執行官。俞女士歷任中國人民建設銀行房貸處處長、房貸部副主任、國家開發銀行國際金融局副局長、武漢分行行長、深圳分行行長。俞女士畢業於上海同濟大學並獲學士學位，在中國金融行業擁有三十一年經營及管理的經驗。

\* 該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李濤**，四十七歲，博士，高級經濟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李先生曾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學任教，於一九九八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研究發展中心和計劃統計部副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副主任、主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發展改革部總經理、政研室主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高級專家。李先生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哲學碩士學位，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獲經濟學博士學位，擁有二十八年研究及管理豐富經驗。

\* 該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謝仕榮** (金紫荊星章)，七十五歲，名譽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謝先生現任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曾任AIG\*\*資深副董事長、美國友邦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暨首席執行官、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名譽董事長，並於二零零三年獲選為全球保險業界最高榮譽「全球保險名人堂」的成員。謝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數學學士學位，其後更獲該大學頒授名譽大學院士銜及社會科學名譽博士學位。此外，謝先生亦獲美國保險教育學院和美國史丹福大學工商研究院的認可文憑。謝先生在全球及亞洲區的保險界擁有五十二年的豐富經驗。

\* 該等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該國的OTC Markets Group Inc. (場外交易市場) 買賣。

\*\* 該公司在紐約及東京的交易所上市。

##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陸健瑜**，七十二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為英國精算學會、澳洲精算學會及美國精算學會會員。陸先生歷任美國友邦保險有限公司精算師總監、宏利保險有限公司亞太部財務總監、Australian Casualty and Life Insurance Co. Ltd. 委任精算師、Mercer, Campbell, Cook & Knight 高級精算顧問、盈科保險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陸先生為香港精算師公會創會時之會長，歷任該公會多屆會長，曾任香港中文大學IFAA(保險、金融及精算分析)諮詢委員會會員、香港城市大學數學系諮詢委員會主席等。陸先生現任香港輔成諮詢有限公司總裁、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和滙豐保險(亞洲)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滙豐控股有限公司\*RBWM(Retail Banking and Wealth Management)風險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獨立委員。陸先生在保險行業擁有豐富經驗。

\* 該公司在倫敦和香港兩地證券交易所主要上市。

**丁寧寧**，六十五歲，博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現任中國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社會發展研究部研究員，兼任該中心學術委員會委員、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理事、中國能源研究會理事、中國城鄉發展國際交流協會理事。丁先生自一九八二年參加該中心的研究工作，至今已三十一年，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該中心企業經濟研究部部長，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八年擔任該中心社會發展研究部部長。丁先生曾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過四屆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上市審查委員。丁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電機系，獲工學學士學位，並取得中央黨校首屆經濟學博士學位。丁先生曾赴英國牛津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研修英國經濟史，在經濟研究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廖理**，四十六歲，博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現任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常務副院長、金融學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清華大學中國金融研究中心常務副主任。廖先生同時也是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清華大學電機系，獲工學學士學位，一九九六年獲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技術經濟專業工學博士學位，一九九九年獲麻省理工斯隆管理學院金融工程方向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該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林漢川**，六十四歲，博士，教授，博士生導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現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校董事會董事、校學位委員會副主任、北京企業國際化經營研究基地首席專家，兼任中國工業經濟學會副理事長、中國企業管理研究會常務理事。林先生曾任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院院長、二零零二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擔任湖北凱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獲得孫冶方經濟學獎等二十多項省部級以上獎勵。林先生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林先生在經濟與管理研究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 該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監事

**周立群**，四十九歲，博士，高級會計師，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現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中國人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人保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周先生曾在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政府從事財政預算和世界銀行貸款管理工作，於一九九七年加入交通銀行，任交通銀行總行市場行銷部副總經理、國外業務部/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周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中國光大集團，歷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行政總裁、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裁、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光大銀行董事、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現名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周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擔任中國人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裁，二零零八年七月起兼任人保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二零零九年三月起擔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曾任中國華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新華聞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青島銀行獨立董事。周先生畢業於廈門大學並獲經濟學博士學位，在中國財政、金融行業擁有三十二年從業及經營管理經驗。

\* 該等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該公司曾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盛和泰**，四十二歲，博士，高級經濟師，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現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兼戰略規劃部總經理。盛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市場開發部調研處處長、產品開發中心副主任、中國人保控股公司研究發展部副總經理、股權管理部及風險管理部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專家兼戰略規劃部總經理。盛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並獲經濟學博士學位，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十六年的管理經驗。

\* 該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陸正飛**，五十歲，博士，教授，博士生導師，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監事。陸先生現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院長，兼任中國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中國會計學會理事暨學術委員、中國審計學會常務理事、《會計研究》和《審計研究》編委等，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利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麥特汽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入選北京市社會科學理論人才「百人工程」，於二零零五年入選中國教育部「新世紀優秀人才支持計劃」。陸先生畢業於南京大學並獲經濟學博士學位，並在中國人民大學完成了經濟學(會計學)博士後研究工作。

\* 該等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曲永環**，五十七歲，高級會計師，本公司資深專家，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曲女士於一九八三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香港中國保險集團投資有限公司助理總經理、香港新世紀證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稽核部財險稽核處副處長、中國人民保險公司計財部會計處處長、審計部副總經理、本公司資金運營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本公司資深專家兼資金運營部總經理，曾擔任中國人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曲女士畢業於遼寧財經學院，擁有三十年國內外保險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沈瑞國**，五十六歲，研究生學歷，高級會計師，本公司監察部/審計部總經理，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沈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吉林省長春市分公司財會處副處長、處長、總會計師、中保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吉林省長春市分公司總稽核、中保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計財處處長、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吉林省分公司計財處處長、總稽核、副總經理、本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人保控股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總經理、本公司瀋陽監察稽核中心主任。沈先生畢業於中共吉林省委黨校，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二十九年經營管理的經驗。

###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趙淑賢**，六十歲，碩士，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執行副總裁。趙女士於一九七八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保財產保險有限公司營業部副總經理、特殊風險部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歐洲代表處首席代表。趙女士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並獲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三十五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賈海茂**，五十九歲，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執行副總裁。賈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車輛保險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曾兼任本公司江蘇省分公司總經理。賈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二十九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王樂樞**，五十八歲，研究生學歷，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合規負責人、審計責任人。王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業務處處長、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河北省邯鄲市分公司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總經濟師、副總經理、本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總經理、中國人民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王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三十四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王德地**，五十五歲，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執行副總裁。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遼寧省分公司鞍山市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遼寧省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本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總經理。王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二十一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降彩石**，四十七歲，研究生學歷，博士，本公司執行副總裁。降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曾派駐美國紐約工作兩年，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天津市分公司國際部總經理、天津市分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財產保險部總經理、本公司團險營銷管理部總經理、大型商業風險保險部總經理、本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總經理、本公司農業保險部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高級專家兼業務發展部總經理。降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二十五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林智勇**，四十九歲，研究生學歷，碩士，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林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保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泉州市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福州市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林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榮獲全國五一勞動獎章，於一九九九年榮獲全國優秀共產黨員榮譽稱號。二零一零年，林先生獲選為「福建省優秀企業家」。林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三十二年經營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張孝禮**，四十八歲，大學學歷，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董事會秘書局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張先生於一九八零年至二零零零年在中國人民解放軍任部隊領導職務，於二零零零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紀檢監察室處長、本公司監察部副總經理、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兼總裁辦公室主任。張先生畢業於石家莊陸軍學院，獲學士學位。張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十三年管理工作的豐富經驗。

**沈東**，四十四歲，大學學歷，高級會計師，本公司財務負責人、總會計師兼財務會計部總經理。沈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歷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廣西省分公司財會處及再保險處處長助理、副處長、處長、本公司廣西省分公司副總經理、本公司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沈先生畢業於廈門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其後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軟件工程碩士學位。沈先生在中國保險行業擁有二十一年財務管理工作的豐富經驗。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2012年，本公司廣東、山東和四川省分公司保費收入均突破百億元人民幣，目前本公司有5家省級分公司的保費收入突破百億元人民幣。2012年，本公司有2家地市分公司的保費收入突破30億元人民幣，分別是蘇州和南京市分公司。本公司王銀成總裁和降彩石副總裁出席了慶祝儀式。



2011年底，國務院原副總理李克強（現任總理）批示肯定本公司新疆和田分公司低保人員補充醫療保險做法。2012年2月，本公司王銀成總裁（中）親赴和田地區調研，扎實落實批示精神。



2012年12月10日，公司首屆科技創新大會在廣東佛山舉行。



2012年3月7日，本公司在總部召開新聞發佈會，正式啟動「掌上人保」移動終端應用軟件，該軟件能夠向客戶提供信息發佈、手機投保、電子理賠以及多項增值服務。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2012年12月，中國人民保險集團丁運洲副總裁（中排左六）、本公司王銀成總裁（中排右六）、郭生臣副總裁（中排左五）、趙淑賢副總裁（中排右五）、王和副總裁（中排左四）、王樂樞紀委書記（中排左三）、王德地副總裁（中排右四）、林智勇副總裁（中排右三）一行來到本公司電子商務南方運營中心調研。

### 概覽

二零一二年，公司着力強化銷售服務體系和運營管理平台建設，全力實施進取性市場策略，業務規模實現較快增長，盈利能力均衡發展，綜合實力穩步增強。

- **業務規模較快增長。**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額達到1,934.87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1.2%，市場份額為中國財產保險市場的34.9%（附註）。其中，機動車輛險業務營業額達到1,417.55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0.7%；非車險業務營業額達到517.32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2.6%。
- **盈利能力均衡發展。**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實現承保利潤75.81億元人民幣，投資收益75.40億元人民幣，全面形成承保與投資良性互動的盈利格局；實現淨利潤104.05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9.6%；淨資產收益率達到25.8%，處於國際同業領先水平。
- **綜合實力穩步增強。**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總資產達到2,904.2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底增長9.3%；股東權益總額454.50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底增長29.3%；投資資產規模穩步增長，達到2,170.00億元人民幣；償付能力充足率175%，保持充足II類水平。

附註：根據保監會網站公佈的二零一二年中國保險行業數據計算。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二年，公司以新時期發展戰略為指引，不斷提升市場拓展能力，優化銷售服務體系，提高運營效率，增強風險管控能力，持續提升內在品質，經營業績再創歷史新高，公司轉型發展不斷取得新的進步。

### （一）把握機遇，實施進取性市場策略，提升市場拓展能力

二零一二年，公司主動服務經濟社會發展大局，積極開展市場研究，全力實施進取性市場策略。通過渠道整合，全力拓展城市私家車市場，加強車商渠道授權管理和總對總戰略合作，全面加強車險續保率管理，提高車險增量份額；深度開拓城市團體商業市場和個人非車險市場，加大產品線戰略協同，充分發揮品牌效應；把握政策機遇，大力發展農險、健康險等政策支持型保險業務；戰略性發展新興市場，服務國家「走出去」戰略，新型業務領域取得重大突破。公司通過對市場進行差異化拓展，在鞏固市場主導地位的同時，有力地促進業務穩步增長。

### （二）構建多維銷售架構，延伸服務網絡，優化銷售服務體系

二零一二年，公司強化銷售服務體系建設，細化渠道管理，構建「區域—產品線—渠道」三維一體銷售架構；深入推進銷售隊伍人力資源改革，初步實現產品、人員、客戶準確對接；推進三農保險基層服務體系建設，強化電網銷落地服務，充分延伸服務網絡；進一步深化服務標準化建設，提高客戶資源管理能力，不斷提升客戶體驗。公司通過落實優化銷售服務體系各項舉措，進一步提升「滿意在人保」服務品牌的影響力，為實現以客戶為中心全面轉型奠定堅實基礎。

### （三）搭建集約化運營平台，優化運營效率，持續提升盈利能力

二零一二年，公司搭建集約化運營平台，實現信息系統全國集中，運營效率持續優化，承保業務管控能力、資源差異化配置效果明顯提升；深入推進理賠事業部改革，理賠垂直管理機制成效持續釋放，理賠服務標準化及理賠成本集約化水平持續提高；全面完成省級財務共享服務中心建設，推廣上線新一代財務系統，財務處理效率、資金使用效率和成本管控水平穩步提高。公司承保、理賠、財務管控水平不斷提升，經營業績再創歷史新高。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四) 優化內部監督管理架構，建設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增強風險管控能力

二零一二年，公司初步建成跨部門、產品、區域及風險類別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通過上線車險定報價系統、持續完善核保體系、開展災害風險研究、組建財產險風控隊伍和理賠稽查隊伍、優化準備金評估管理等一系列舉措，有效控制關鍵環節經營風險；完善監察稽核中心佈局、落實審計整改閉環機制，進一步加強監察審計的獨立性和客觀性，將內控合規水平推向新的高度。諸項措施合力，增強公司風險管控能力。

### (五) 擴大民生服務領域，提升理賠服務水平，彰顯社會責任

二零一二年，公司在鞏固傳統業務基礎上，大力拓展農業、社會治安、旅遊、環境、文化、教育和醫療等民生領域的保險業務，並在科技保險、知識產權保險、責任險和貿易信用險等領域取得新的突破。同時，公司始終以「做人民滿意的保險公司」為目標，大力提升理賠速度，不斷提升理賠服務水平，充分彰顯社會責任，品牌形象美譽度全面提升。

二零一二年，公司被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確認為中國內地企業最高財務實力評級A1級，保險財務實力評級展望為穩定，充分顯示公司在財產保險領域的實力和信譽。二零一二年，公司入選「港股100強—綜合實力100強」；在「2012東方財富風雲榜」評選中榮獲「2012年度最佳保險公司」、「2012年度最佳電子商務平台」兩項大獎；在「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評選中，榮獲「年度保險公司(中資財險)」獎項；在第五屆中國資產管理「金貝獎」評選中，獲得「最受信賴保險公司」稱號；在第八屆企業社會責任國際論壇上，榮獲「2012最具責任感企業」獎項。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承保業績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保險業務若干財務指標及其佔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已賺淨保費	155,304	100.0	133,134	100.0
已發生淨賠款	(98,722)	(63.6)	(87,546)	(65.8)
費用總額(包括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和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49,001)	(31.5)	(37,572)	(28.2)
承保利潤	7,581	4.9	8,016	6.0

### 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險	141,755	128,032
企業財產險	12,256	11,828
責任險	7,364	6,440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6,484	5,343
貨運險	3,838	4,044
其他險種	21,790	18,275
全險種	193,487	173,962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渠道類別統計的直接承保保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代理銷售渠道	124,389	64.5	122,171	70.4
其中：個人代理	69,279	35.9	72,304	41.7
兼業代理	45,729	23.7	40,238	23.2
專業代理	9,381	4.9	9,629	5.5
直接銷售渠道	57,599	29.8	41,034	23.6
保險經紀渠道	11,030	5.7	10,348	6.0
總計	193,018	100.0	173,553	100.0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額達1,934.8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1,739.62億元人民幣增加195.25億元人民幣(或11.2%)。整體業務穩步增長主要源於機動車輛險、農險業務的發展，以及意外傷害及健康險、責任險、信用保證險業務的較快發展。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機動車輛險的營業額為1,417.5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1,280.32億元人民幣增加137.23億元人民幣(或10.7%)。二零一二年，國內汽車產銷量增速減緩，部分城市陸續出台限購政策，車險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公司積極實施進取性市場策略，加快推進車險管理方式、發展方式和服務方式的轉型，增量保費穩步增長；同時，公司繼續加大續轉業務拓展力度，車險續保率穩步提升。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企業財產險的營業額為122.56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118.28億元人民幣增加4.28億元人民幣(或3.6%)。二零一二年，公司在繼續加大企業財產險傳統項目展業力度的同時，特別關注對小微企業項目的市場開拓和渠道挖掘，實現企業財產險業務的穩定增長。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責任險的營業額為73.6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64.40億元人民幣增加9.24億元人民幣(或14.3%)。二零一二年，公司積極與安監、教育、交通、旅遊、特種設備等行業主管部門廣泛合作，培育需求，推動醫療、安全生產、公眾、僱主及承運人責任險業務穩步增長。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意外傷害及健康險的營業額為64.8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53.43億元人民幣增加11.41億元人民幣(或21.4%)。二零一二年，公司通過整合自身的渠道資源和客戶資源，推動機動車駕乘意外險、學幼險和建築工程意外險穩步發展；同時，借助國家醫療衛生體制改革之機，大力推廣既有先進的城市、農村健康險業務發展模式，實現健康險業務快速發展。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貨運險的營業額為38.38億元人民幣，受國內出口業務增速下滑、進口業務價量齊跌等綜合因素的影響，貨運險保單平均費率有所下降，貨運險營業額較二零一一年的40.44億元人民幣下降2.06億元人民幣(或-5.1%)。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險種的營業額為217.90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182.75億元人民幣增加35.15億元人民幣(或19.2%)。二零一二年，公司基本完成三農保險基層銷售服務體系建設，進一步加大對政策性補貼農業保險和地方特色農業保險業務的開發力度，實現農業保險的持續快速發展；同時，得益於信用保證險市場需求增長，公司加大對信用保證險業務推廣力度，信用保證險業務營業額持續增長。

### 已賺淨保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險	121,725	104,926
企業財產險	7,544	7,448
責任險	5,403	4,661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4,367	3,689
貨運險	2,652	2,809
其他險種	13,613	9,601
全險種	155,304	133,134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賺淨保費為1,553.0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1,331.34億元人民幣增加221.70億元人民幣(或16.7%)。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已發生淨賠款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生淨賠款及其佔相應險種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即「賠付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已發生淨賠款 人民幣百萬元	賠付率 %	已發生淨賠款 人民幣百萬元	賠付率 %
機動車輛險	(78,446)	(64.4)	(72,066)	(68.7)
企業財產險	(4,820)	(63.9)	(4,116)	(55.3)
責任險	(2,995)	(55.4)	(2,774)	(59.5)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2,729)	(62.5)	(2,330)	(63.2)
貨運險	(972)	(36.7)	(1,105)	(39.3)
其他險種	(8,760)	(64.4)	(5,155)	(53.7)
全險種	(98,722)	(63.6)	(87,546)	(65.8)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生淨賠款為987.22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875.46億元人民幣增加了111.76億元人民幣(或12.8%)。賠付率由二零一一年的65.8%下降2.2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二年的63.6%，主要是由於機動車輛險、責任險、意外傷害及健康險、貨運險等險種賠付率下降。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機動車輛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784.46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720.66億元人民幣增加63.80億元人民幣(或8.9%)，賠付率由二零一一年的68.7%下降4.3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二年的64.4%。二零一二年，面對人傷賠償標準上升、汽車零配件價格上漲的不利影響，公司借助移動查勘定損系統和新車險理賠系統，提高後台人員對現場查勘定損的支持力度和管控水平；引入新的人傷案件理賠模式，強化追償業務管理，提升理賠風險管控力度。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企業財產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48.20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41.16億元人民幣增加7.04億元人民幣(或17.1%)，賠付率由二零一一年的55.3%上升8.6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二年的63.9%，主要是因為二零一二年洪水、暴雨等自然災害的影響有所加大。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責任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29.9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27.74億元人民幣增加2.21億元人民幣(或8.0%)，賠付率由二零一一年的59.5%下降4.1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二年的55.4%。二零一二年，公司通過加強責任險承保環節管控，進一步改善承保業務質量；通過優化責任險理賠流程，細化險種理賠實務，持續提升理賠環節專業水平。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意外傷害及健康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27.2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23.30億元人民幣增加3.99億元人民幣(或17.1%)，賠付率由二零一一年的63.2%下降0.7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二年的62.5%。二零一二年，公司加大對意外傷害及健康險優質業務的激勵力度，強化專業承保團隊建設，承保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貨運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9.72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11.05億元人民幣減少1.33億元人民幣(或-12.0%)，賠付率由二零一一年的39.3%下降2.6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二年的36.7%，主要是由於貨運險大額賠案出險率有所下降。

### 費用總額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費用總額及其佔相應險種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即「費用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費用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費用率 %	費用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費用率 %
機動車輛險	(38,763)	(31.8)	(28,185)	(26.9)
企業財產險	(2,607)	(34.6)	(3,019)	(40.5)
責任險	(1,974)	(36.5)	(1,566)	(33.6)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1,445)	(33.1)	(1,244)	(33.7)
貨運險	(1,056)	(39.8)	(956)	(34.0)
其他險種	(3,156)	(23.2)	(2,602)	(27.1)
全險種	(49,001)	(31.5)	(37,572)	(28.2)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費用總額490.01億元人民幣，費用率由二零一一年的28.2%提高3.3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二年的31.5%。二零一二年，公司繼續深入貫徹既定承保戰略，不斷加大銷售費用差異化配置力度，大力推進銷售服務體系建設，完善縣域、鄉鎮及農村網點，啟動城市網點轉型工程，強化電網銷落地服務，承保相關費用支出明顯增長。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承保利潤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保利潤及其佔相應險種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即「承保利潤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承保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承保利潤率 %	承保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承保利潤率 %
機動車輛險	4,516	3.8	4,675	4.4
企業財產險	117	1.5	313	4.2
責任險	434	8.1	321	6.9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193	4.4	115	3.1
貨運險	624	23.5	748	26.7
其他險種	1,697	12.4	1,844	19.2
全險種	7,581	4.9	8,016	6.0

二零一二年，國際、國內宏觀經濟形勢複雜多變，公司通過實施積極市場戰略，加大資源投入及市場開拓力度，優化銷售服務體系，加快改革轉型進度，仍然保持良好盈利能力。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承保利潤由二零一一年度的80.16億元人民幣降至二零一二年的75.81億元人民幣，下降4.35億元人民幣(或-5.4%)；承保利潤率4.9%，較二零一一年的6.0%下降1.1個百分點。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投資業績

#### 投資資產構成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比 %	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比 %
按投資對象分：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1)	12,890	5.9	14,135	7.3
定期存款	53,130	24.5	44,503	23.1
債權類證券	97,148	44.8	98,062	50.8
權益類證券	35,055	16.1	22,512	11.7
非上市債權	8,000	3.7	4,200	2.2
投資物業	4,538	2.1	4,443	2.3
聯營公司投資	2,584	1.2	2,131	1.1
其他投資資產 (附註2)	3,655	1.7	2,957	1.5
<b>投資資產合計</b>	<b>217,000</b>	<b>100.0</b>	<b>192,943</b>	<b>100.0</b>

附註：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人民幣，且不包括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上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和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構性存款。
2. 其他投資資產包括衍生金融資產、資本保證金等。

二零一二年，公司承保業務穩步增長，為公司投資業務的發展提供了穩定的現金流支撐，公司期末投資資產同比增加240.57億元人民幣(或12.5%)。在擴大投資資產總規模的同時，公司根據貨幣市場和資本市場運作規律和自身風險偏好，適時調整投資產品結構，提高投資組合質量，實現收益和風險的平衡。

二零一二年，公司加大協議存款配置力度，調整債權類資產久期，為公司帶來穩定收益；通過直接投資和主動的流動資金管理，有效提高資金的使用效率；在嚴控信用風險的前提下，積極參與基礎設施類債權投資計劃，擴展資金運用渠道。

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人保資產(本公司委託資產的管理人)與興業銀行訂立關於認購興業銀行股份的協議。人保資產以本公司委託資產約78.12億元人民幣認購6.32億股興業銀行股份(佔興業銀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4.98%)。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認購協議所有限制條件均已獲滿足，所有認購股份的代價已於當日以現金支付。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租賃收入	194	199
利息收入	7,547	5,727
股息收入	646	603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合計	8,387	6,529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83.8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65.29億元人民幣增加18.58億元人民幣(或28.5%)。二零一二年，公司加大對收益穩定的協議存款的投資力度，利息收入同比增加18.20億元人民幣。

###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損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實現投資損失	(19)	(510)
未實現投資收益/(損失)	340	(253)
減值損失	(1,350)	(2,02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16	192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損失合計	(913)	(2,600)

二零一二年，公司積極應對資本市場波動，調整權益類投資品種結構，已實現及未實現投資收益同比好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同比減少，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損失由二零一一年的26.00億元人民幣減少至二零一二年的9.13億元人民幣，投資淨損失同比減少16.87億元人民幣(或-64.9%)。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整體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13,349	10,286
所得稅	(2,944)	(2,259)
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0,405	8,027
總資產 (附註)	290,424	265,644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數據。

### 除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各項，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除稅前利潤為133.4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102.86億元人民幣增加盈利30.63億元人民幣。

### 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所得稅為29.4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22.59億元人民幣增加6.85億元人民幣。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因為二零一二年除稅前利潤大幅上漲。

### 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綜合上述各項，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實現整體盈利的大幅增長，淨利潤由二零一一年的80.27億元人民幣增加23.78億元人民幣至二零一二年的104.05億元人民幣。二零一二年的母公司股東基本每股收益為0.849元人民幣。

### 現金流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9,897	25,64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6,670)	(44,681)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5,528	15,4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245)	(3,592)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98.9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的256.42億元人民幣減少157.45億元人民幣。二零一二年，公司理賠提速導致直接賠款現金支出明顯增加，業務規模擴大以及盈利能力增強分別導致分保、稅費現金支出合理增長，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同比下降。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較二零一一年減少280.11億元人民幣，其中用於購買債權類和權益類證券款項減少44.40億元人民幣，存放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上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減少303.10億元人民幣。

本公司及子公司二零一二年融資活動中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55.28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一年減少了99.19億元人民幣。二零一一年，公司發行50億元人民幣固定利率次級定期債務、完成配股融資約50億元人民幣，導致二零一二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同比下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28.90億元人民幣。

### 流動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動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主要為已收取的保費。此外，流動資金來源還包括利息及股息收入、已到期投資、出售資產及融資活動所得的款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流動資金的需求主要包括支付賠款及履行與未滿期保單有關的其他義務、資本開支、經營費用、稅項、支付股息及投資需求。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零一零年六月、二零零九年九月和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分別發行50億元人民幣、60億元人民幣、50億元人民幣和30億元人民幣固定利率次級定期債務，債務期限均為10年，發售給中國境內的機構投資者，主要用於提高本公司的償付能力。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獲得國家開發銀行提供金額最多為100億元人民幣的10年循環信貸額度。根據該信貸額度動用的每筆款項須於一年內償還。於本年報日，本公司尚未動用該信貸額度。

除前述次級定期債務及信貸額度以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不以借款方式獲取營運資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可以通過經營所得現金流滿足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營運資金。

### 資本開支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在建經營性物業、購入經營性機動車輛以及開發信息系統方面的開支。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開支為22.53億元人民幣。

### 償付能力要求

本公司須受若干有關本公司財務運作的法規監管，包括有關要求本公司保持償付能力和撥備若干基金和儲備的法規。根據中國保險法規要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保持的最低償付能力額度為247.71億元人民幣，按保監會規定計算的本公司實際償付能力額度為432.60億元人民幣，償付能力額度充足率為175% (附註)。

附註：償付能力指標計算中，保險合同負債繼續適用保監會制定的責任準備金評估標準，非保險合同負債適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資產負債率 (附註) 為77.7%，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9.5%降低了1.8個百分點。

附註：資產負債率為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下總負債 (不含次級定期債務) 與總資產的比率。

### 或有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若干未決法律訴訟事項。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損失。

鑒於保險業務的性質，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某些日常業務相關的法律訴訟及仲裁中作為原告或被告。這些法律訴訟主要牽涉本公司及子公司保單的索賠，且其部分損失有可能得到再保險公司的補償或其他回收殘值的補償。儘管現時無法確定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負債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嚴重的負面影響。

###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同意向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人保壽險增資約4.85億元人民幣。於人保壽險完成增資後，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為人保壽險增資擴股後的已發行股本的8.615%。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建議在根據相關法規要求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一般風險準備金後，按照二零一二年度母公司淨利潤104.39億元人民幣的55%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57.41億元人民幣。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債務人到期不能支付本金或者利息而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現經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面臨信用風險的產品主要集中於應收保險業務資產、再保險資產、債權投資以及存放於商業銀行的銀行存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只對公司客戶或通過保險中介購買部分保險的個人客戶進行信用銷售。本公司的主要績效指標之一就是及時收回保費的能力。本公司的應收保費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戶，因此保險業務應收款並無重大的信用集中風險。

除了國有再保險公司以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與Standard & Poor's信用評級為A-級(或其他國際評級機構，如A.M. Best、Fitch、Moody's的同等評級)及以上的再保險公司進行分保。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層定期對再保險公司的信用進行評估以更新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分保策略，並確定合理的再保資產減值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通過在投資前分析被投資公司的資信狀況，並嚴格遵守保監會關於企業債券投資評級的相關規定，絕大部分債券投資品種的信用評級均高於AA級，努力控制債權投資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通過將大部分的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或者國有控股商業銀行，控制並降低來自銀行存款的信用風險。

###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經營，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本位幣兼財務報表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業務(包括部分企業財產保險、國際貨運險及航空險業務)是以外幣計值(通常為美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以外幣計值的部分銀行存款和債券類證券(通常為美元)等資產以及以外幣計價的部分保險業務負債(通常為美元)也面臨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賬項的外匯交易，須受外匯管制並經外匯管理局批准。中國政府的外匯政策可能會使匯率出現波動。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由於市場利率的變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的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變動的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利率風險政策要求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該政策還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資產和付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一年內即須重估浮動利率工具的利息，並通過利率互換等方式管理浮動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則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時計價，且在到期前固定不變。

### 利率互換

本公司持有的按照不同利率計息的金融資產會產生不確定的現金流量，為了防範此種利率風險，本公司通過利率互換合同進行套期保值，從對手方收取固定利息並向其支付浮動利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的利率互換合同的名義總金額為 12.50 億元人民幣。

### 新產品開發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緊緊圍繞市場熱點和客戶需求，將產品與服務深度對接，擴展產品開發內涵，努力塑造高效的產品服務體系，全力推動業務有效益發展。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向保險監管機關進行報批、報備的保險條款和費率共計 302 個，其中：全國性條款和費率 92 個，地方性條款和費率 210 個；主險條款和費率 186 個，附加險條款和費率 116 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正在經營使用的保險條款共計 5,307 個，其中：全國性條款為 3,483 個，地方性條款為 1,824 個。

### 員工

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本公司正式員工人數為 156,364 名（其中，總公司版勞動合同員工人數為 62,995 名）。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員工支付的薪酬共計 171.66 億元人民幣，主要包括固定工資、業績獎金以及根據中國相關法規提取的各項保險及福利支出。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建立多種職業發展通道、加強員工培訓、實施業績考核等多項措施提升員工表現及工作效率。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

##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 展望

本公司發展方式已從注重規模型發展向注重有效益發展轉變，管理模式已從粗放分散化管理向精細集中化管理轉變，工作方式已從微觀驅動轉變到戰略引領。

二零一三年，公司將以客戶為中心進行頂層設計，重點圍繞客戶獲取與維繫、需求挖掘、需求引領、價值提升、體驗改善等方面，加快向以客戶為中心全面轉型，相關重點工作和舉措有：

- 深入研究和分析客戶消費需求，提高產品研發的針對性和前瞻性，加強產品研發與銷售互動，滿足客戶的多樣化保險需求；
- 積極應對車險費率市場化，緊緊圍繞為客戶提供高質量服務，加強續轉保過程管理，完善新保管理模式，實施差異化核保政策和銷售費用政策，實現車險業務有效益發展；
- 實施差異化產品線市場策略，大力開拓新的業務領域，加強產品線合作，建立總部展業機制，快速發展非車險業務；
- 全力提升理賠服務質量，進一步提高理賠速度，加快以客戶為中心的非車險理賠綜合轉型，構建先進理賠模型，優化管理服務價值鏈；
- 深化運營平台建設，實現業務精準營銷，全面提高客戶需求回應能力。

以客戶為中心全面轉型，不僅是公司順應行業轉型發展趨勢的客觀需要，也是公司履行社會責任、保障人民高品質生活的內在要求。通過以客戶為中心全面轉型的一系列舉措，將全方位推動公司轉型升級，加快實現經營管理模式從「產品驅動」向「客戶驅動」轉變，將為公司建設全球領先財產保險公司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在中國內地經營機動車輛保險、企業財產保險、家庭財產保險、貨物運輸保險、責任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短期健康保險、船舶保險、農業保險、保證保險等人民幣及外幣保險業務；與上述業務相關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投資和資金運用業務。本公司之子公司的主要業務是向本公司提供保險代理服務和培訓服務。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管理層對本年度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部分。

### 業績、利潤分配及股息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的業績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69頁至第162頁。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建議在根據相關法規要求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一般風險準備金後，按照二零一二年度母公司淨利潤104.39億元人民幣的55%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57.41億元人民幣。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已派發中期股息每普通股0.21元人民幣（扣除適用稅項前）。董事會未建議派發任何本年度末期股息。

### H股股東所享有的稅項減免資料

本公司向H股股東派發股息時，H股股東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同時，H股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地區）與中國簽署的適用稅收協定的規定享受稅項減免。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發佈的公佈。

### 財務摘要

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五個財務年度的業績、資產與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摘要」內。

### 房屋、廠房和設備及投資物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房屋、廠房和設備及投資物業於本年度內的變動情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和28。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內並無任何變動。

### 優先購買權

《公司法》對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權轉讓或發行新股等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儲備及於本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股本及儲備變動表」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9,542百萬元人民幣，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9,577百萬元人民幣。

###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本年度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29百萬元人民幣，其中公益性捐款19百萬元人民幣。

### 主要客戶

本年度前五大客戶佔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總營業額不超過30%。

### 董事及監事

本年度內在任的本公司董事和監事、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間董事會成員的變動情況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內。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間，本公司監事會成員並無變動。

###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內。

###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酬金

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未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 最高酬金人士

本公司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董事及監事並未直接或間接在與本公司業務有重大關係並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或於年終時有效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人保資產(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子公司)訂立的資產委託管理協議,人保資產就本公司的部分資產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本公司向人保資產支付管理費,並在投資業績等符合約定條件時支付業績獎勵費。該協議的詳情在下文「關連交易」標題下載列。

### 董事、監事及總裁持有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總裁未持有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編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須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涵義)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授予本公司董事、監事、總裁(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涵義)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 董事在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的權益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人民保險集團的子公司人保壽險(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及人保健康也經營意外傷害保險和短期健康保險業務。

本公司董事長吳焰先生為人保壽險董事長。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樹瑞先生為人保健康董事長。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人民保險集團簽訂的重組協議,中國人民保險集團承諾不在中國經營與本公司核心業務性質相同或相近或構成競爭的保險業務。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謝仕榮先生為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美國友邦保險有限公司在中國部分省市也經營意外傷害保險和短期健康保險業務。謝仕榮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不參與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

除上述披露事項外,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本公司董事在其他任何與本公司的業務構成競爭或曾構成競爭,或以前或現在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均不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股東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和第 3 分部須予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內，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持股身份	內資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	實益擁有人	8,454,402,000	好倉	100%	69.0%

股東名稱	持股身份	H 股數目 (附註 1)	權益性質	佔全部已發行 H 股百分比 (附註 1)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附註 1)
United States Treasury (附註 2、4)	所控制的公司 的權益	1,103,038,000	好倉	31.92%	9.9%
AIG (附註 2、3、4)	所控制的公司 的權益	1,103,038,000	好倉	31.92%	9.9%
Jill M. Considine (附註 2、4)	所控制的公司 的權益	1,103,038,000	好倉	31.92%	9.9%
Chester B. Feldberg (附註 2、4)	所控制的公司 的權益	1,103,038,000	好倉	31.92%	9.9%
Douglas L. Foshee (附註 2、4)	所控制的公司 的權益	1,103,038,000	好倉	31.92%	9.9%
Birmingham Fire Insurance Company of Pennsylvania (附註 3、4)	實益擁有人	562,549,380	好倉	16.28%	5.05%
Commerce and Industry Insurance Company (附註 3、4)	實益擁有人	330,911,400	好倉	9.58%	2.97%
Lexington Insurance Company (附註 3、4)	實益擁有人	209,577,220	好倉	6.06%	1.88%

股東名稱	持股份	H股數目 (附註1)	權益性質	佔全部已發行 H股百分比 (附註1)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附註1)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公司 的權益	294,446,532	好倉	7.74%	2.40%
		37,991,521	淡倉	0.99%	0.31%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 及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191,614,395 (附註5)	好倉	5.04%	1.56%
		7,703,015	淡倉	0.20%	0.06%
		156,244,873	可供借出的股份	4.11%	1.27%

附註：

1. 以上列示的H股股東的H股持股數目及持股比例反映了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H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的最後權益披露通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進行了供股，供股比例為每10股可認購1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發行。供股完成後，H股股東所持H股股份數目有所更新，但本公司並未據此接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披露通知。因此，除BlackRock, Inc.及JPMorgan Chase & Co.外，在上述權益披露通知載列的H股股東所持H股股份數目及持股比例為供股完成前的情況。
2. 上述AIG的權益反映了AIG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的最後權益披露通知，其中未反映本公司在上述供股中所發行的H股。AIG曾被視為United States Treasury（作為AIG Credit Facility Trust的受益人的身份）及Jill M. Considine、Chester B. Feldberg和Douglas L. Foshee（作為AIG Credit Facility Trust的聯合受託人的身份）所控制的公司。因此，United States Treasury、Jill M. Considine、Chester B. Feldberg和Douglas L. Foshee均曾被視為擁有由AIG所控制的公司所持有的H股股份。經向AIG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nited States Treasury及Jill M. Considine、Chester B. Feldberg和Douglas L. Foshee不再擁有AIG任何權益，因此彼等不再被視為擁有由AIG所控制的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H股股份。
3. Birmingham Fire Insurance Company of Pennsylvania（現稱為「Charti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Commerce and Industry Insurance Company及Lexington Insurance Company為AIG所控制的公司。根據AIG所作出的最後權益披露通知，AIG持有Birmingham Fire Insurance Company of Pennsylvania和Commerce and Industry Insurance Company的100%權益，及持有Lexington Insurance Company的70%權益。
4. AIG確認其於上述供股完成後持有本公司1,213,341,800股H股的權益，分別由其所控制的公司Chartis Property Casualty Company持有618,804,318 H股、Commerce and Industry Insurance Company持有364,002,540 H股及Lexington Insurance Company持有230,534,942 H股。
5. 該等191,614,395 H股股份包括34,457,722 H股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911,800 H股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及156,244,873 H股以保管人—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身份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並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編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1%仍由公眾持有，繼續滿足《上市規則》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

###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需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佈的持續關連交易包括：(i)本公司與人保投控訂立的房產租賃合同；(ii)本公司與人保資產訂立的資產委託管理協議；(iii)本公司與人保香港訂立的再保險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iv)本公司總部及多家分公司先後與人保壽險簽訂為本公司員工購買壽險產品的合同。由於中國人民保險集團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分別持有人保投控100%的已發行股本、人保資產81%的已發行股本、人保香港75%的已發行股本和人保壽險約71%的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人保投控、人保資產、人保香港及人保壽險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i) 本公司與人保投控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以來持續訂有房產租賃合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人保投控續簽了房產租賃合同，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起生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到期。根據該續簽合同，本公司與人保投控分別向對方租用一些房產。根據業務經營需要，本公司需使用人保投控的一些房產，主要用作營業和辦公場所。在該續簽合同項下，本公司預計於本年度向人保投控支付的年度租金上限為105百萬元人民幣。本年度，本公司向人保投控支付的年度租金總額為105百萬元人民幣，人保投控向本公司支付的年度租金總額為2百萬元人民幣。
- (ii) 本公司與人保資產自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以來持續訂有資產委託管理協議。人保資產主要在中國提供資產管理及資產管理諮詢服務，具備資產管理方面的經驗和專長，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與人保資產訂立資產委託管理協議是適當的。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人保資產續簽了資產委託管理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根據該續簽協議，本公司委託人保資產管理和運作本公司不時交付的資產，並就人保資產提供的服務向其支付管理費。管理費以日委託資產淨值按該協議約定的費率計算。在投資業績達到該協議約定的目標，且投資管理和服務能力的考核符合該協議約定的條件時，本公司將給予人保資產適度獎勵，獎勵額度最多不超過2百萬元人民幣。在該續簽協議項下，本公司預計本年度向人保資產支付的年度管理費及獎勵費(如有)上限為152百萬元人民幣。本年度，本公司根據該續簽協議支付的管理費為128百萬元人民幣。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間，本公司仍委託人保資產管理本公司的委託資產，本公司正與人保資產磋商有關資產委託管理協議續簽事宜。

- (iii) 本公司與人保香港自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以來持續訂有再保險業務合作框架協議。人保香港主要在香港經營一般保險業務、再保險業務以及自有資金和保險資金運用，是本公司再保人之一。本公司與人保香港訂立再保險業務合作框架協議，以期實現分散風險和穩定經營的目的。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人保香港續簽了再保險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為期一年，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根據該續簽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人保香港分出保費並收取手續費，及人保香港同意向本公司分出保費並收取手續費。在該續簽協議的框架下，訂約雙方可就具體的再保險業務訂立各種再保險協議。每項具體再保險業務的分出保費金額和收取的手續費比率等由雙方參考市場水平並經公平協商確定。在該續簽協議項下，本公司預計於本年度向人保香港分出的保費上限和收取的手續費（不含稅）上限分別為520百萬元人民幣和150百萬元人民幣。本年度，本公司向人保香港分出的保費及收取的手續費（不含稅）分別為446百萬元人民幣和149百萬元人民幣，人保香港向本公司分出的保費為4百萬元人民幣，人保香港向本公司收取的手續費為1百萬元人民幣。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人保香港續簽了再保險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為期一年，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 (iv) 本公司總部及多家分公司於本年度先後與人保壽險簽訂合同，為本公司員工購買壽險產品（團體年金保險等多項壽險產品），以進一步完善本公司員工退休養老保障機制，實現長期激勵的目的。

本公司知悉總部在本年度與人保壽險簽訂了購買壽險產品（包括團體年金保險）的合同，本公司總部於本年度向人保壽險就上述購買壽險產品支付的保費僅約為0.64億元人民幣，並無超過《上市規則》規定須披露的界限。但是，其後，本公司在統計本年度本公司與關連人士發生的關連交易時，注意到本公司多家分公司也於本年度先後與人保壽險簽訂合同，購買了包括團體年金保險在內的壽險產品。本年度，這些分公司向人保壽險支付的保費合計約為1.91億元人民幣，加上本公司總部向人保壽險支付的保費，總保費合計約為2.55億元人民幣，合計後超過《上市規則》規定須披露的界限，該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佈的規定，並可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知悉有關交易的總金額後，已盡快就本年度向人保壽險購買壽險產品的交易發出公佈，並已遵守申報和年度審核的規定。

本公司總部於二零一一年度沒有向人保壽險購買保險產品，只有一家分公司向人保壽險購買了保險產品，保費總額並無超過《上市規則》規定須披露的界限，因此可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1. 交易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2. 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3. 交易根據規範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 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並參照《實務說明》第 740 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8 條，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其中載有其結論。本公司已將該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交所。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查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

1.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上述經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針對涉及到需要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這些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3.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相關協議進行；及
4.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交易總額已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的公佈中所披露的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

除上述第(iv)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規定的披露要求。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發出公佈披露上述第(iv)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內。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的組成、角色及於本年度的工作摘要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內。

### 核數師

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內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二年轉制為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任期將於隨後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國內審計師的議案將在隨後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吳焰

中國 北京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 監事會報告

### 各位股東：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遵守誠實信用原則，堅持以會議監督為基礎，以財務和內控合規監督為核心，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公司治理的高效運行和股東、公司及員工的利益。

### 監事會會議情況

本年度，監事會共召開2次會議，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和八月召開，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2011年度核數師報告及經審計財務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201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審議2011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2011年度企業管治報告－監事會部分的議案》、《關於審議2012年度中期財務報告的議案》和《關於審議2012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 監事會工作情況

本年度，監事會出席公司二零一一年度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呈《公司2011年度監事會報告》，並在股東大會上獲得通過。監事會還通過現場會議或審閱書面議案方式列席審計委員會會議5次，列席董事會會議9次，對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認真審閱和研究，充分發表意見和建議，加強對公司重大事項的監督，同時監督會議內容和會議程序的合法性，監事會在參與中進一步規範公司治理結構、督促公司依法合規經營。職工監事在監督中充分反映員工的意願和要求，切實維護員工的合法權益。

監事會以財務監督和內控合規監督為核心，加強與外部審計師的溝通，聽取審計師對審計方案以及公司年度業績審計情況的匯報，特別關注審計重點、難點問題，並對審計師工作提出要求，對審計結果作出評價。

### 監事會獨立意見

監事會就本年度的監督檢查情況，發表以下意見：

本公司依法經營情況。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遵守勤勉和誠信原則，忠實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及董事會的各項決議，未發現上述人員在履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損害股東、本公司及員工權益的行為。

財務報告真實。本公司及子公司二零一二年經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及全年經審計財務報表嚴格按照有關會計準則編制，會計處理方法遵循一貫性原則，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允地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關聯交易情況。本公司關聯交易遵循了公平市場原則，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未發現存在損害獨立小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問題。

二零一三年，監事會將繼續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以財務、內控合規監督和風險防範為核心，以維護公司治理高效運行和健康發展為己任，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加大監督力度，提高監督質量，切實維護本公司、股東及員工的利益，做好各項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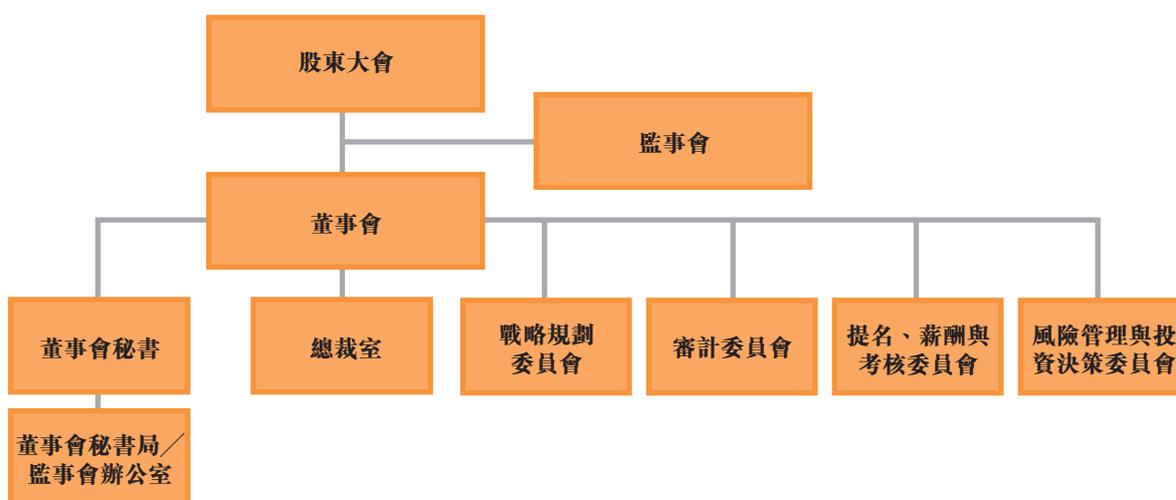
承監事會命  
監事會主席  
**周立群**

中國 北京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 概述

本公司相信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符合本公司、股東及相關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據《公司法》、《上市規則》、《指導意見》、《公司章程》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定，不斷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保監會發佈的《保險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保險公司股權管理辦法》和《保險公司內部控制基本準則》，以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和《企業管治守則》適用守則條文的要求，繼續加強內部管控能力和監控能力，加強合規建設和管理，構建和完善合規管理機構。



除未能滿足《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4.2條相同)其中一項和《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要求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生效守則條文。

### 概述(續)

陸健瑜先生及丁寧寧先生的董事任期分別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屆滿。根據《公司法》的規定，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董事辭職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原董事應繼續擔任董事，直至改選出的董事就任。據此，陸先生及丁寧先生現仍繼續擔任董事，直至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至本報告日期間未能滿足《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4.2條相同)其中一項：要求每名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為滿足《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達到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董事會提名林漢川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由股東審議及委任林漢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臨時股東大會通過委任林漢川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未能滿足《上市規則》第3.10A條：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 董事會

#### 概述

本年度內，董事會召集1次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提呈9項議案；召開9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了41項議案；制定了業務發展計劃、財務預算、固定資產投資計劃、委託資產戰略配置和投資策略等；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了年度考核；審議及批准派發中期股息和參與興業銀行股份認購項目；修訂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戰略規劃委員會工作規則；以及提高了本公司內部控制、合規管理、風險管控等的管理水平。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定期會議，並根據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定期會議通知及會議材料分別至少於會議前14天和3天發送給各位董事。董事均可以提出議案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每次董事會會議均有詳細的會議記錄。董事會下設4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戰略規劃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各委員會的職責和運作程序均有明確規定。各委員會就各自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建議。

本年度，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適用原則和守則條文、《公司法》、《指導意見》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繼續規範董事會的運作，提高企業管治水平。

## 董事會(續)

### 組成

本年度內，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姓名	職務	開始擔任董事日期	任期
吳焰先生	董事長、執行董事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王銀成先生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二零零三年七月六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郭生臣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王和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周樹瑞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三年七月六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俞小平女士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李濤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八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謝仕榮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五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陸健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起 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止(附註)
丁寧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八日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八日起 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止(附註)
廖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止

附註：陸健瑜先生及丁寧寧先生的董事任期分別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屆滿。根據《公司法》的規定，陸健瑜先生及丁寧寧先生現仍繼續擔任董事，直至改選出的董事就任。

### 董事會(續)

#### 組成(續)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間，董事會成員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林漢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該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立即開始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林漢川先生的任職資格，尚需獲得保監會批准。

#### 工作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營運，制定整體策略、政策、財務預算方案和決算方案，決定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基本管理制度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評估公司表現以及監督管理層工作。董事會還負責召集股東大會，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方案、發行公司債券方案、公司章程修改方案、以及公司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聘任或者解聘總裁、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負責人、財務負責人、總裁助理，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等；選舉各專門委員會成員；批准公司向其他企業投資或者為除公司股東或實際控制人以外的他人提供擔保；對公司內控、風險和合規管理負最終責任。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對本公司業務的日常運作進行管理。但是，董事會的法定職權原則上不得授予董事長、個別董事或其他個人及機構行使。某些具體決策事項確有必要授權的，須通過董事會決議的方式依法進行。授權應當一事一授，不得將董事會職權籠統或永久授予其他機構或個人行使。

## 董事會(續)

### 工作摘要

本年度內，董事會召集1次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提呈了9項議案；董事會共召開9次會議，審議批准了41項議案。各董事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董事會		股東大會	
	已出席／應出席	出席率	已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吳焰	8/9	89%	1/1	100%
王銀成	9/9	100%	1/1	100%
郭生臣	9/9	100%	1/1	100%
王和	9/9	100%	0/1	0%
周樹瑞	9/9	100%	0/1	0%
俞小平	9/9	100%	1/1	100%
李濤	8/9	89%	1/1	100%
謝仕榮	9/9	100%	0/1	0%
陸健瑜	8/9	89%	0/1	0%
丁寧寧	9/9	100%	1/1	100%
廖理	9/9	100%	0/1	0%

註：本年度內，吳焰先生、李濤先生及陸健瑜先生親自出席了8次會議、委託個別董事代為出席了1次會議。

本年度，董事會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召集1次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提交二零一一年度董事會報告、二零一一年度核數師報告和經審核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等9項議案；
- 審議批准公司本年度業務發展計劃、財務預算方案、固定資產投資計劃、委託資產戰略配置和投資策略；
- 審議批准公司本年度薪酬總量；對董事長、董事、總裁等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年度考核；優化完善公司崗位與薪酬體系；
- 審議批准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內控評估報告、風險評估報告和合規評估報告，審議關於以往年度管理建議書改進情況的報告，檢討並不斷提高公司內部監控的有效性；制定公司《內部控制評價管理辦法》；

### 董事會(續)

#### 工作摘要(續)

- 審議批准公司二零一一年償付能力報告、二零一一年度信息披露報告、二零一一年度交強險專題財務報告、二零一一年度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的報告及關聯交易情況的報告；
- 審議批准參與興業銀行股份認購項目；
- 審議批准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及派發中期股息；
- 審議批准公司開展不動產投資；
- 審議批准青島市人保財險專屬保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轉型發展為全國性銷售公司；
- 制定公司《多維度核算實施辦法》，以符合新的監管要求；
- 修改和完善了公司《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規則》和《戰略規劃委員會工作規則》，以符合新的監管要求；
-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提名林漢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及通過。

## 董事

### 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貫徹適當的會計政策，並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前提下執行中國財政部和保監會的相關會計處理規定，為本公司每個財務年度和半年度編制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經營狀況。

### 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制定適用於董事、監事和所有員工的買賣公司證券指引，該指引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已確認在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和該指引所訂的標準。基於披露內幕消息的義務被引入了《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相應修改了買賣公司證券指引，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已獲董事會審議批准。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確認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函。至本報告日，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公司根據每名新任董事的經驗及背景而安排就任培訓，以加強其對公司的認識和了解，培訓內容一般包括公司簡介、組織架構、經營管理及管治常規等，也包括與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會面交流及對公司部分分支機構進行調研。每名新任董事加入董事會時均會收到《公司董事就任指南》，內載公司簡介、公司治理、董事的權利、義務和責任、相關法律、法規、規章和公司內部規則等；《公司董事就任指南》定期更新。

本年度，董事定期收到有關公司業務、經營情況介紹以及相關法律法規、監管及管治方面的文件、資料及信息。此外，公司亦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費用由公司支付。

本年度，公司所有董事均認真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各位董事接受了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相關法律法規、專業知識及職業規範等多方面的培訓或研究，持續提高相關知識和技能，積極對公司管理和發展提出各項適時和適切的意見和建議。

### 董事(續)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續)

吳焰、周樹瑞：參加中國人民保險集團組織的各項培訓與會議，深入了解境內外相關法律法規、H股發行及上市、信息披露、關聯交易、董事持續責任義務等方面的監管要求。

王銀成、郭生臣、王和：參加中國人民保險集團組織的各項培訓與會議，以及本公司總裁共享課堂的各期培訓，培訓內容包括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企業家精神、企業軟實力建設與影響力提升、核心價值觀、信息化發展新趨勢、智慧保險、十八大後國際新環境下的中國經濟形勢等。

俞小平：參加中國人民保險集團組織的各項培訓與會議，深入了解境內外相關法律法規、H股發行及上市、信息披露、關聯交易、董事持續責任義務等方面的監管要求；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四日至二十八日參加了中央組織部在北京大學舉辦的「企業「國際金融與對外投資」專題研討班」。

李濤：參加中國人民保險集團組織的各項培訓與會議，深入了解境內外相關法律法規、H股發行及上市、信息披露、關聯交易、董事持續責任義務等方面的監管要求；參加保監會舉辦的第六屆保險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會議暨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公司治理專業委員會2012年年會，學習最新保險監管政策和公司治理知識。

謝仕榮：參加保監會舉辦的「保險公司2012年新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培訓班」，培訓內容包括保險業市場現狀與「十二五」規劃、《保險法》專題講座、《保險法》配套規章解讀、保險業合規經營與案件治理、治理保險業商業賄賂專題、危機處理與媒體應對等；參加外部專業機構提供有關董事責任及香港競爭法的培訓。

陸健瑜：參加外部專業機構提供有關獨立董事的培訓，培訓內容涵蓋會計、稅務、法律、合規、信息披露等方面。

丁寧寧：持續關注並研究全球金融危機的動向，以及政府換屆期間的中央宏觀經濟政策的變化，並形成研究成果；應邀為高校商學院EMBA班和各政府機構舉辦的培訓班授課。

廖理：持續關注並進行公司治理的研究，主持和參加了多個與公司治理相關的學術研討會；為MBA和EMBA班講授與公司治理相關的課程；二零一二年出版了公司治理研究專著《股權分置改革與中國資本市場》(商務印書館2012年版)。

## 董事長／總裁

本年度的董事長為吳焰先生，總裁為王銀成先生。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且適當履行職責。總裁負責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及基本管理制度，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等。董事長及總裁的具體工作職責可分別參閱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度報告第36頁及二零一零年年度報告第44頁。

## 審計委員會

### 概述

本年度，審計委員會根據本年度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修訂了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將新的監管要求落實在工作中。本年度，審計委員會繼續認真履行了監督指導內外部審計、審閱財務報告、監督財務匯報程序、加強內控管理等工作職責，為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了財務、內控及經營管理方面多項意見和建議，為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作出了積極的貢獻。

### 組成

本年度，審計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主任：廖理（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陸健瑜（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寧寧（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濤（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之後至本報告日期間，審計委員會成員的變動如下：

董事會通過委任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漢川先生為審計委員會委員，任期與其董事任期相同。

### 審計委員會(續)

#### 工作職責

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檢查公司財務匯報程序和內部控制制度，審閱公司財務資料，監督及指導公司內外部審計工作。具體工作如下：

與公司外聘會計師事務所的關係：

- 向董事會提議聘用、解聘或不再續聘為公司審計的外聘會計師事務所，處理有關外聘會計師事務所辭職或辭退該事務所的事宜；
- 審議外聘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及聘用條款；
- 審查外聘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和審計程序的有效性，在審計工作開始前與外聘會計師事務所討論審計性質、範圍及有關匯報責任；
- 審查判斷外聘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審計以外服務的獨立性和客觀性，決定是否選用該事務所提供審計以外的服務；
- 擔任公司與外聘會計師事務所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審閱公司財務報告：

- 審查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若公司擬發佈)的完整性，審閱報表及報告中有關財務匯報的重大意見；
- 審閱有關報表及報告時，應重點審閱會計政策及實務的更改、重大判斷、重大審計調整、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公司是否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其他有關財務匯報的規定等事項；以及應考慮其中已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異常事項，並適當考慮由公司的財務會計部門負責人、監察部門負責人、內部審計部門負責人或外聘會計師事務所提出的事項。

### 審計委員會(續)

#### 工作職責(續)

監督檢查公司財務匯報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

- 審查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
- 與管理層討論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確保其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定期檢查評估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 監督內外部審計所發現重大問題的整改和落實；
- 審核公司內部審計基本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監督公司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審查內部審計是否有效；批准公司年度審計計劃和審計預算，確保內部審計部門有足夠運作資源，並且具有適當的地位；
- 審閱外聘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給管理層的管理建議書、外聘會計師事務所就會計記錄、賬目或內部控制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檢查管理層對上述事項的反饋，確保董事會對管理建議書中提出的事宜及時反饋；
- 審核公司重大關聯交易，審議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工作報告；
- 定期聽取審計責任人關於審計工作進展情況的報告，及時對審計責任人提交的內部控制評估報告進行審議，評估審計責任人工作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評價公司財務會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負責人的工作；
- 定期聽取合規負責人和合規管理部門有關合規事項的報告，審核並向董事會提交公司年度合規評估報告及審查半年度合規評估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建議；
- 考慮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檢討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公司員工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計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審計委員會(續)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本公司應向核數師支付核數服務酬金約16.2百萬元人民幣，其中包括二零一二年中期財務報告審計酬金和二零一二年中期財務報告審閱酬金。本年度，本公司應向核數師支付非核數服務酬金約1.8百萬元人民幣，其中包括二零一二年中期動態償付能力測試報告審核服務酬金約0.2百萬元人民幣、二零一二年中期和二零一二年中期日本關東財務局報備材料翻譯復核服務酬金約0.3百萬元人民幣、科技安全管理體系諮詢服務服務酬金約1.3百萬元人民幣。經考慮本公司和核數師在實施和提供這些服務時各自的職能和責任，本公司認為該類非核數服務不影響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工作摘要

本年度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了25項議題。各委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廖理	陸健瑜	丁寧寧	李濤
已出席／應出席	5/5	5/5	5/5	4/5
出席率	100%	100%	100%	80%

註： 本年度，李濤先生親自出席了4次會議、委託廖理先生代為出席了1次會議。

本年度，審計委員會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核數師的聘用與溝通：

- 聽取核數師關於二零一一年度審計工作計劃和結果的匯報、關於二零一二年中期審閱工作情況的匯報，與核數師討論重大審計事項、管理建議書中重要事項以及同業經營管理情況，建議核數師多提供行業及同業信息以供橫向比較分析、多進行公司歷年數據變化的縱向比較分析；
- 分別聽取核數師和管理層對二零一二年中期審閱酬金和二零一二年度審計酬金的意見，審議核數師聘用條款，向董事會建議續聘核數師並獲董事會及股東大會通過。

### 審計委員會(續)

#### 工作摘要(續)

審閱財務報告等：

- 審閱二零一一年度財務報告及業績公佈、二零一一年度交強險專題財務報告、二零一一年償付能力報告、二零一二年中期財務報告及業績公佈，與管理層就本公司交強險業務經營情況、分險種盈利能力等事項進行了探討；
- 審閱二零一一年度信息披露報告，向管理層了解年度信息披露報告與業績公佈披露口徑和形式的差異。

監督及檢查財務匯報程序、內部控制制度：

- 聽取並審議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內控評估報告、二零一一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中期合規評估報告，對進一步完善內控和合規工作制度提出建議；
- 聽取並審議通過本公司關於二零一零年度管理建議書改進情況的報告；審議二零一一年度管理建議書，肯定了管理層對管理建議的改進工作並要求進一步跟進有關管理建議的改進情況；
- 監督和指導內部審計及財務會計工作，分別聽取本公司審計部及審計責任人、本公司財務會計部關於二零一一年工作總結和二零一二年工作計劃的匯報；
- 審議通過關於本公司《內部控制評價管理辦法》和關於本公司《多維度核算實施辦法》的議案；
- 審議通過有關本公司與人保香港的再保險業務合作的關聯交易議案，聽取了關聯交易管理審計調查結果的報告，審議通過關於二零一一年度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的報告、關聯交易情況的報告和修訂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暫行辦法》的議案。

##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 概述

本年度，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本年度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修訂了本公司《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規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將新的監管要求落實在工作中。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董事長、董事、總裁等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了年度考核，並在公司薪酬方面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設性的意見。

### 組成

本年度，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主任：丁寧寧(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郭生臣(執行董事)、陸健瑜(獨立非執行董事)、廖理(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之後至本報告日期間，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的變動如下：

董事會通過委任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漢川先生為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任期與其董事任期相同。

### 工作職責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定期評價董事會架構及組成，提出董事人選建議，制訂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制訂考核標準並進行年度考核，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等。具體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評價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是否合理，並就為配合公司戰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向董事會提出董事人選建議，並對董事候選人進行資格審核；
- 對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評價；
- 就董事委任或重選、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就董事、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制訂薪酬政策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董事會擬定的公司方針及目標，檢討上述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續)

#### 工作職責(續)

- 評價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與喪失、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賠償符合有關條款約定或公平合理；
- 評價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安排符合有關條款約定或公平合理；
- 制訂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進行年度考核，提出考核意見。

#### 董事提名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首先商議新董事的提名人選，並對董事候選人進行資格審核，然後向董事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提交股東大會選舉。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主要考慮有關人士的教育背景、在金融業特別是保險業的管理及研究經驗、以及其將會對本公司的投入程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還會特別考慮有關人選的獨立性。如有需要，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以公司費用尋求獨立顧問的意見。

####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固定工資根據市場水平、其職務及責任釐定，業績獎金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彼等的業績考核得分。董事和監事的袍金參照市場水平和本公司實際情況確定。

#### 公司薪酬機制

本公司薪酬分配遵循「按勞分配，績效掛鉤，總量控制，市場導向」的指導思想，實施以崗位序列為基礎、以市場為導向、以業績為依據的薪酬激勵體系。以崗位序列為基礎，根據崗位價值和業績貢獻支付薪酬，確保薪酬分配公平合理；以市場為導向，強調勞動力市場價位的決定作用，確保薪酬水平的外部競爭力；以業績為依據，獎金和業績表現掛鉤聯動，突出貢獻導向。同時，公司根據相關法規和經營效益情況實施福利計劃，為員工提供合理保障。

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續)

工作摘要

本年度內，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了6項議案，其中2次會議討論薪酬相關事宜。各委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丁寧寧	郭生臣	陸健瑜	廖理
已出席／應出席	3/3	3/3	3/3	3/3
出席率	100%	100%	100%	100%

本年度，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在研究同業市場薪酬水平的基礎上，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向董事會提出二零一二年度董事及監事袍金的建議，並獲董事會及股東大會通過；
- 審議二零一一年度高級管理人員業績考核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長、董事、總裁、副總裁、董事會秘書、總會計師、總核賠師、首席風險官進行年度考核，並提出業績考核得分；提出董事長、總裁獲得相應獎金系數的建議，並獲董事會通過；
- 評價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
- 在研究同業市場薪酬水平的基礎上，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向董事會提出優化完善公司崗位與薪酬體系的方案，並獲董事會批准；
- 修改和完善了公司《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規則》；
- 二零一三年一月向董事會提名林漢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董事會及股東大會通過。

## 戰略規劃委員會

### 概述

本年度，戰略規劃委員會根據本年度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修訂了本公司《戰略規劃委員會工作規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將新的監管要求落實在工作中。戰略規劃委員會審議了本公司年度業務發展計劃、重大投資、財務預算、公司業績、利潤分配及重大戰略舉措。

### 組成

主任：吳焰（執行董事）

委員：王銀成（執行董事）、李濤（非執行董事）、謝仕榮（非執行董事）、丁寧寧（獨立非執行董事）

### 工作職責

戰略規劃委員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審議公司經營計劃、重大投資、融資方案、年度預算方案、決算報告，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等。具體職責如下：

- 審議公司發展戰略草案，提出戰略目標，制訂戰略步驟和戰略舉措；
- 審議公司以股權投資形式發起、參股設立公司的方案，以及有關兼併、收購的方案；
- 擬訂公司重大投資、融資方案；
- 審議公司經營計劃、年度預算方案、財務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審議公司年度或中長期固定資產投資計劃的方案；
- 審議公司重大資產處置方案；
- 審議公司發行股票、債券的方案；
- 審議公司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以及購回股份的方案；
- 審議公司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等方案；
- 審議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審議董事會轉授管理層職權事項；

戰略規劃委員會(續)

工作職責(續)

- 審議公司組織架構的重要調整方案；
-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
- 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工作摘要

本年度內，戰略規劃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了9項議案。各委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吳焰	王銀成	李濤	謝仕榮	丁寧寧
已出席／應出席	5/5	5/5	5/5	5/5	5/5
出席率	100%	100%	100%	100%	100%

本年度，戰略規劃委員會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審議通過本年度業務發展計劃、固定資產投資計劃；
- 審議通過本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 審議通過二零一一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派發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 審議批准青島市人保財險專屬保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轉型發展為全國性銷售公司；
- 修改和完善了公司《戰略規劃委員會工作規則》；

## 戰略規劃委員會(續)

### 工作摘要(續)

- 檢討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二零一三年修改了適用於董事、監事和所有員工的買賣公司證券指引，並獲董事會通過；
- 檢討監察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監察公司定期更新《權責規範手冊》；
- 審議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 概述

本年度，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繼續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體系運行，審議了本公司風險評估報告和各項投資計劃。

### 組成

主任：吳焰(執行董事)

委員：王銀成(執行董事)、王和(執行董事)、周樹瑞(非執行董事)、俞小平(非執行董事)

### 工作職責

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負責審議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風險管理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報告、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監督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審議保險資金運用的管理模式、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的規章制度及決策程序，制訂年度資產戰略配置方案和投資策略等。該委員會的具體職責可參閱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第45頁。

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續)

工作摘要

本年度內，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了9項議案。各委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吳焰	王銀成	王和	周樹瑞	俞小平
已出席／應出席	5/5	5/5	5/5	5/5	5/5
出席率	100%	100%	100%	100%	100%

本年度，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審議通過二零一一年度風險評估報告；
- 審議通過公司開展不動產投資；
- 審議通過委託資產戰略配置和投資策略；
- 審議通過參與興業銀行股份認購項目；
- 審議通過參與多項債權計劃。

### 內部監控

本公司認為良好的內部監控在公司運營中發揮著重要作用。董事會致力於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完善及有效。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查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監督內部控制實施，審議年度內控評估報告和合規評估報告。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負責審議本公司風險管理各項基本制度，審議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監督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總裁室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對公司總體風險管理工作進行指導、協調和監督，對公司涉及經營風險的重大問題進行審議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交針對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本公司各職能部門在內部監控體系中承擔首要責任，合規部負責內控合規與風險管理事前、事中的統籌規劃工作，監察部／審計部負責對內控合規和風險管理履行事後檢查，並對違反要求的行為進行責任追究。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以深入運用內控項目方法論為抓手，著力提升內控合規管理水平：一是持續推動內控項目成果的更新維護，實現內控流程與公司運營管理的統一；二是著力推動重要內控缺陷的整改，通過制度設計和系統控制實現對關鍵風險的有效管控；三是加快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啟動內控合規與風險管理信息系統項目的開發，將內控合規標準融入到作業流程中，實現風險管控的IT固化。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聽取並討論了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內控評估報告和合規評估報告，董事會及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聽取並討論了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風險評估報告，以檢討並不斷提高本公司內部監控體系的有效性。

### 監事會

#### 概述

本年度，監事會依法履行監督職責，加強會議監督，注重風險防範，向管理層提出了加強經營管理、防範風險等意見和建議。

## 監事會(續)

### 組成

本年度，本公司監事會成員包括：

主席：周立群

監事：盛和泰(監事)、陸正飛(獨立監事)、曲永環(職工監事)、沈瑞國(職工監事)

### 工作職責

依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對公司財務、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監督職責。具體工作職責為：檢查公司的財務，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建議；當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根據《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及在董事會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工作摘要

本年度，監事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規範開展工作，履行監督職責，維護股東、公司及員工的利益。本年度內，監事會共召開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6項議案。各監事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周立群	盛和泰	陸正飛	曲永環	沈瑞國
已出席／應出席	2/2	1/2	1/2	2/2	2/2
出席率	100%	50%	50%	100%	100%

註： 本年度，盛和泰先生和陸正飛先生親自出席了1次會議、委託周立群先生代為出席了1次會議。

監事會於本年度的工作載於本年報「監事會報告」內。

### 股東權利

####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方式

根據《公司章程》和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10%或以上的股東可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內容完整的議案。董事會審核認為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應在收到書面議案後15日內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 提出股東周年大會議案的程序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3%或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周年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周年大會審議。臨時提案的內容應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股東向董事會送達的提案應由專人或以掛號方式送達本年度報告封底背面列示的註冊地址，交董事會秘書局收。

### 投資者關係

二零一一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佈後，本公司通過舉行業績發佈會及路演等方式及時與投資者就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業務發展趨勢進行溝通。二零一二年五月，本公司在北京舉辦第二屆投資者開放日活動，進一步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還通過接受投資者拜訪、參加大型投資論壇、及時回覆電話和電郵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的日常交流，並積極通過本公司網站提供投資者關係信息，以建立並保持良好的投資者關係。

二零一一年，本公司進行了供股，供股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由11,141,800,000元人民幣變更為12,255,980,000元人民幣，股份總數由11,141,800,000股變更為12,255,980,000股。保監會於二零一二年批准本公司註冊資本的變更及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供股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及股本結構發生的變化。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已完成《公司章程》修訂和相關手續。

公司指定董事會秘書局為投資者的信息諮詢部門，聯絡方式包括電話、傳真、電郵、郵寄等，詳細聯絡資料見本年度報告封底背面列示的電話號碼、傳真號碼、電郵地址和公司註冊地址。公司網站www.piccnet.com.cn專設「投資者關係」欄目，欄目上登載的資料定期更新。

### 上一次股東大會詳情

於本年度舉行的最近一次股東大會為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會上審議了二零一一年度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核數師報告和經審核財務報表、利潤分配方案、二零一二年度董事和監事袍金、聘任核數師和一般性授權董事會增發股份的議案。會議以投票方式表決，全部議案獲得通過。

## 公司榮譽

### 「2012最具責任感企業」

2013年1月，在第八屆企業社會責任國際論壇暨最具責任感企業頒獎典禮上，本公司以在服務民生，保障經濟社會發展大局，履行企業公民責任方面的突出貢獻，榮獲「2012最具責任感企業」獎項。

### 「保險行業最佳財險品牌」

2013年1月，由金融界網站主辦的首屆「2012金融行業創新發展高峰論壇暨領航中國金融行業年度評選頒獎盛典」上，本公司榮獲「保險行業最佳財險品牌」大獎。

### 「金貝獎－最受信賴保險公司」和「金貝獎－最佳車險品牌」

2012年12月，在由中國頂尖財經媒體《21世紀經濟報道》組織的2012年21世紀資產管理年會暨第五屆中國資產管理「金貝獎」頒獎盛典上，本公司憑藉2012年突出的經營業績，囊括了5個保險類獎項中的2個，榮獲「最受信賴保險公司」和「最佳車險品牌」兩項大獎。

### 「年度保險公司(中資財險)」

2012年12月，由《第一財經日報》組織評選的「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本公司榮獲保險類最有分量的獎項「年度保險公司(中資財險)」。

### 「2012年度最佳保險公司」、「2012年度最佳電子商務平台」

2012年12月，本公司榮獲由東方財富網評選的「2012年度最佳保險公司」、「2012年度最佳電子商務平台」兩項大獎。

### 「2012年度中國保險創新大獎」

2012年11月，「中國保險創新大獎」評選結果揭曉，本公司推選的專利執行保險、校車承運人責任保險、「美滿e家」家庭組合保險等6個保險產品共獲得「最具創新力保險產品」、「最具市場影響力保險產品」、「最佳產品組合」等9項大獎。本公司在歷屆創新評獎活動中屢創佳績，獲獎數量始終位居各家財產保險公司之首。

### 「2012年度第十屆中國財經風雲榜最佳新渠道建設獎」

2012年11月，在由和訊網獨家發起、中國證券市場研究中心等機構聯合主辦的第十屆中國財經風雲榜·保險業戰略發展峰會上，經過網絡投票和專家評審綜合評定，本公司榮膺「2012年度第十屆中國財經風雲榜最佳新渠道建設獎」。

### 「2012年度港股100強－綜合實力100強」

2012年11月5日，由香港財華社集團和騰訊網聯合主辦的2012年度「港股100強」最終獲獎者名單於香港正式揭曉，本公司成功入選本次「港股100強」評選活動的主榜榜單，位列「港股100強－綜合實力100強」第50名。

### 「恒生神州50指數」

2012年9月10日起，本公司獲香港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納入恒生神州50指數。恒生神州50指數量度在中國內地及/或香港交易所上市、總市值位列首50名的大型中國公司之整體表現。

### 「中國呼叫中心十年輝煌成就獎」、「中國最佳呼叫中心」和「2011-2012年度中國客戶服務領袖獎」

2012年6月7日，在第十屆中國呼叫中心產業高峰論壇暨中國最佳呼叫中心及最佳管理人頒獎大會上，本公司95518客戶服務中心榮獲「中國呼叫中心十年輝煌成就獎」，並蟬聯「中國最佳呼叫中心」，本公司王銀成總裁被授予「2011-2012年度中國客戶服務領袖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9頁至第162頁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貴公司」)及子公司(統稱為「合併」)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及公司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本及儲備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信息解釋。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並且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及確定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的報告僅向閣下提交我們的結論，而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和貴公司及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及子公司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妥為編製。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b>營業額</b>	5	<b>193,487</b>	173,962
已賺淨保費	5	<b>155,304</b>	133,134
已發生淨賠款	6	<b>(98,722)</b>	(87,546)
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	7	<b>(29,505)</b>	(20,290)
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b>(19,496)</b>	(17,282)
<b>承保利潤</b>		<b>7,581</b>	8,016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8	<b>8,387</b>	6,529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損失	9	<b>(913)</b>	(2,600)
投資費用		<b>(182)</b>	(159)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利息		<b>(5)</b>	(17)
匯兌損失淨額		<b>(13)</b>	(328)
其他收入		<b>194</b>	220
其他支出		<b>(137)</b>	(167)
財務費用	10	<b>(1,629)</b>	(1,316)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b>66</b>	108
<b>除稅前利潤</b>	11	<b>13,349</b>	10,286
所得稅	14	<b>(2,944)</b>	(2,259)
<b>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b>		<b>10,405</b>	8,027
<b>母公司股東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b>	15	<b>0.849</b>	0.683

本年批准分派的股利分配方案具體披露請參見本財務報表的附註16。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b>本年淨利潤</b>		<b>10,405</b>	8,027
<b>其他綜合收益</b>			
現金流量套期變動	17	(23)	45
所得稅	30	6	(11)
		(17)	34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利得／(損失)	17	2,497	(2,431)
所得稅	30	(624)	608
		1,873	(1,823)
投資物業重估利得	17	298	560
所得稅	30	(75)	(140)
		223	42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380	(556)
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2,459	(1,925)
母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12,864	6,102

# 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66,020	58,638
衍生金融資產	19	28	51
債權類證券	20	97,148	98,062
權益類證券	21	35,055	22,512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22	22,662	22,093
可收回稅項		382	—
分保資產	23	22,637	24,275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24	20,919	15,347
聯營公司投資	25	2,584	2,131
房屋、廠房及設備	27	13,981	12,770
投資物業	28	4,538	4,443
預付土地租金	29	3,497	3,410
遞延稅項資產	30	973	1,912
<b>總資產</b>		<b>290,424</b>	<b>265,644</b>
<b>負債</b>			
應付分保賬款	31	16,667	25,746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32	575	536
應付所得稅		—	526
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	33	46,793	36,332
保險合同負債	34	159,529	145,717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	35	1,983	2,328
次級債	36	19,427	19,299
<b>總負債</b>		<b>244,974</b>	<b>230,484</b>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8	12,256	12,256
儲備		33,194	22,904
<b>總權益</b>		<b>45,450</b>	<b>35,160</b>
<b>總權益及負債</b>		<b>290,424</b>	<b>265,644</b>

## 合併股本及儲備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已發行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 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可供出售類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 百萬元	一般 風險 準備金 人民幣 百萬元	未分配 利潤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資產重估	投資重估					
			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2,256	8,584	1,854	(4,455)	39	4,819	1,842	10,221	35,160
本年利潤	-	-	-	-	-	1,044	1,044	8,317	10,405
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套期淨變動	-	-	-	-	(17)	-	-	-	(17)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淨損失	-	-	-	1,873	-	-	-	-	1,873
投資物業重估淨利得	-	-	223	-	-	-	-	-	22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	-	-	380	-	-	-	-	380
綜合收益合計	-	-	223	2,253	(17)	1,044	1,044	8,317	12,864
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	-	-	-	-	6,422	-	(6,422)	-
2012年中期股息*****	-	-	-	-	-	-	-	(2,574)	(2,57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56	8,584*	2,077*	(2,202)*	22*	12,285*	2,886*	9,542*	45,450

\* 這些儲備賬戶構成了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合併儲備為人民幣331.94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229.04億元)。

\*\* 自用物業因用途變化轉為按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計量的投資物業產生的資產重估儲備。

\*\*\* 盈餘公積金賬戶包含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

\*\*\*\* 本公司股東大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批准在根據相關法規要求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和一般風險準備金後, 按照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母公司股東應佔當期利潤的8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分派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21元, 合計人民幣25.74億元。

# 合併股本及儲備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已發行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 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可供出售類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 百萬元	一般 風險 準備金 人民幣 百萬元	未分配 利潤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資產重估 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投資重估 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142	4,739	1,405	(2,047)	5	1,411	1,039	8,912	26,606
本年利潤	-	-	-	-	-	803	803	6,421	8,027
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套期淨變動	-	-	-	-	34	-	-	-	34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淨損失	-	-	-	(1,823)	-	-	-	-	(1,823)
投資物業重估淨利得	-	-	420	-	-	-	-	-	42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	-	29	(585)	-	-	-	-	(556)
綜合收益合計	-	-	449	(2,408)	34	803	803	6,421	6,102
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	-	-	-	-	2,605	-	(2,605)	-
2011年中期股息*****	-	-	-	-	-	-	-	(2,507)	(2,507)
供股*****	1,114	3,880	-	-	-	-	-	-	4,994
供股費用*****	-	(35)	-	-	-	-	-	-	(3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56	8,584*	1,854*	(4,455)*	39*	4,819*	1,842*	10,221*	35,160

\* 這些儲備賬戶構成了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合併儲備為人民幣229.04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154.64億元)。

\*\* 自用物業因用途變化轉為按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計量的投資物業產生的資產重估儲備。

\*\*\* 盈餘公積金賬戶包含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

\*\*\*\* 本公司股東大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批准在根據相關法規要求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和一般風險準備金後, 按照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母公司股東應佔當期利潤的5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分派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225元, 合計人民幣25.07億元。

\*\*\*\*\*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 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了供股提案。本公司此次供股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八日登記在冊的股東, 按每10股獲發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 分別以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港幣5.50元和人民幣4.49元發行了3.46億股H股和7.68億股內資股。本公司共募集資金人民幣49.94億元, 其中, 已發行股本增加人民幣11.14億元, 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0.35億元後, 股本溢價增加人民幣38.45億元。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利潤		13,349	10,286
就下列各項做出調整：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8	(8,387)	(6,529)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損失	9	913	2,600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利息		5	17
匯兌損失淨額		13	328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66)	(108)
房屋、廠房及設備折舊	11, 27	1,428	1,118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1, 29	125	133
處置房屋、廠房及設備收益	11	(5)	(7)
財務費用	10	1,629	1,316
投資費用		182	159
保險業務應收款減值準備	11, 22	236	307
保險業務應收款增加		(805)	(12,070)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增加		(1,718)	(329)
應付分保賬款增加／(減少)		(9,079)	15,191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增加／(減少)		39	(50)
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增加		194	2,259
保險合同負債的淨增加		15,450	14,045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b>		<b>13,503</b>	<b>28,666</b>
已付企業所得稅		(3,606)	(3,024)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b>		<b>9,897</b>	<b>25,642</b>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7,039	5,195
已收的投資物業租賃收入	8	194	199
已收的權益類證券股息收入		646	603
支付資本開支		(2,253)	(2,629)
處置房屋、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7	262
用於增資和購入聯營公司款項		(10)	(976)
用於購入債權類和權益類證券款項		(57,622)	(62,062)
用於購入非上市債券款項		(3,800)	(2,000)
賣出債權類和權益類證券所得款項		47,922	47,346
存放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上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包括結構性存款)		(9,937)	(40,247)
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上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包括結構性存款) 滿期收回款項		1,084	9,628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b>		<b>(16,670)</b>	<b>(44,681)</b>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b>		<b>(16,670)</b>	(44,681)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供股取得款項		—	4,959
發行次級債務取得款項		—	4,983
賣出回購證券款淨增加		10,081	9,369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減少		(350)	(206)
利息支出		(1,629)	(1,151)
股息支出		(2,574)	(2,507)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b>		<b>5,528</b>	15,44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1,245)</b>	(3,592)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35	17,727
<b>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2,890</b>	14,13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b>			
銀行活期存款	18	12,000	13,244
按返售協議買入原到期日為不超過3個月的證券款	18	690	891
原到期日為不超過3個月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8	200	—
		<b>12,890</b>	14,135

# 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66,015	58,634
衍生金融資產	19	28	51
債權類證券	20	97,148	98,062
權益類證券	21	35,055	22,512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22	22,662	22,093
可收回稅項		382	—
分保資產	23	22,637	24,275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24	20,919	15,347
聯營公司投資	25	2,799	2,789
子公司投資	26	3	3
房屋、廠房及設備	27	13,932	12,718
投資物業	28	4,720	4,579
預付土地租金	29	3,497	3,410
遞延稅項資產	30	940	1,891
<b>總資產</b>		<b>290,737</b>	<b>266,364</b>
<b>負債</b>			
應付分保賬款	31	16,667	25,746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32	575	536
應付所得稅		—	526
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	33	46,793	36,332
保險合同負債	34	159,529	145,717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	35	1,983	2,328
次級債	36	19,427	19,299
<b>總負債</b>		<b>244,974</b>	<b>230,484</b>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8	12,256	12,256
儲備		33,507	23,624
<b>總權益</b>		<b>45,763</b>	<b>35,880</b>
<b>總權益及負債</b>		<b>290,737</b>	<b>266,364</b>

## 1. 公司資料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簡稱「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2號院2號樓(郵編100022)。

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為「合併」)的主要經營活動是提供財產和意外傷害保險產品及服務。具體的業務分部信息在本財務報表附註4中詳細介紹。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終的控股公司是在中國境內成立的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人保集團」)。

### 2.1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解釋)、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披露要求而編製。除了投資物業、部分債權類證券、部分權益類證券、衍生工具及部分結構性存款以公允價值計價以及依據精算方法確認的保險合同負債外，本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除個別說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到百萬位(百萬元)。

####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和會計期間。購入的子公司的業績，自控制權轉移至本公司及子公司起納入合併範圍直至其控制權終止。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交易的餘額、交易、未實現利潤與損失、股利在合併時均已予以抵銷。

通過調整使可能存在的不同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子公司的綜合收益計入非控制性權益，儘管這會導致該權益出現赤字。

在不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子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更作為股權交易進行核算。

## 2.1 編製基準(續)

### 合併基礎(續)

如果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某一子公司失去控制權，需對下列事項終止確認：(i) 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 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以及(iii) 股權中列示的累積匯兌差額；並對下列事項進行確認：(i) 已收款項的公允價值；(ii) 保留的投資權益的公允價值；以及(iii) 由此產生的損益盈餘或赤字。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被先前確認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的權益份額需作為損益或留存收益被適當地重新分類。

非控制性權益指非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外部股東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的經營成果和淨資產享有的權益。二零一二年，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323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5元)。二零一二年，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綜合收益為人民幣323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5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淨資產為人民幣22,071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748元)。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改變

以下是在本年度財務報告期間首次適用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的修訂—金融資產轉移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遞延稅項： 基礎資產的收回

採用這些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金融資產轉移

該修訂增加了已經轉移但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披露要求，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這些尚未終止確認的資產與其相關負債的關係。同時，該修訂要求披露已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情況，以使報表使用者評價與繼續涉入相關的性質和風險。該修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遞延稅項：基礎資產的收回

該修訂闡明了採用公允價值計量投資性物業遞延稅的確認條件，並對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物業提出了一項可被推翻的假定：即其遞延所得稅的確認取決於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是否通過出售而回收。同時，該修訂整合了先前香港會計準則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非折舊資產的收回中的要求，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重估模型計算與非折舊資產相關的遞延稅項時，是基於出售該項資產進行確認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物業。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所在的稅收管轄區內，該項資產的出售和自用所適用的稅率無差異。該修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本財務報表中還沒有運用以下已頒布但未生效的新增及已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持有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1、12號 (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1、12號的修訂－ 過渡指引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 修訂(2011)－投資主體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列示－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示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	員工福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單獨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	聯營及合營主體中的投資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示的修訂－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公告第20號 2009－2011期間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的改進	地表採礦生產過程中的剝採成本 <sup>2</sup> 2012年6月頒布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sup>2</sup>

- <sup>1</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預計即將生效的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更多信息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報告主體披露抵銷的權利和相關協議(例如，擔保協議)信息。該項披露能夠給使用者提供有用的信息，以評估抵銷協議對報告主體財務報表的影響。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示，新的披露要求適用於所有進行抵銷確認的金融工具。該項披露亦適用於根據採用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協議抵銷確認的金融工具，無論該金融工具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進行抵銷。該修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為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計劃項目的第一階段的第一部分工作。本階段重點關注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與過去的金融資產的四分類標準不同，報告主體應該根據其管理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和合同現金流量的特性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目的是改進和簡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關於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規定。

###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附加準則(「附加準則」)，對金融負債進行了闡述。附加準則改變了採用公允價值選擇權計量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負債的計量，而其他大部分附加準則均沿用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相關規定。對於這些採用公允價值選擇權的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應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而餘下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計入損益，除非將信用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會帶來或增加損益中的會計不匹配。但是，被指定的以公允價值選擇權計量的貸款承諾和金融擔保合同不在這些附加準則範圍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在完全取代之之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關於套期會計和金融資產減值的指引將繼續適用。在該準則的所有階段發布之後，本公司及子公司將結合其他階段評估新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了一個適用於所有報告主體(包括特殊目的主體或結構性主體)的單一控制模型。該準則採用新的「控制」的定義確定被合併主體的範圍。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和解釋公告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的主體*相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了新的變化，要求集團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以確定哪些主體被控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中有關於合併財務報表會計處理的部分，也包含了香港會計準則解釋公告第12號提出的問題。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在評估該修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投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解釋公告第13號*共同控制主體—合營者的非貨幣性投入*，規定了共同控制下的聯合安排的會計處理。該準則將聯合安排分為兩種類型，即聯合經營及合營，同時取消了報告主體採用比例合併法進行合營公司會計處理的選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括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投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投資*中關於子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和結構性主體的披露要求，並對這些報告主體提出了若干新的披露要求。

二零一二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1、12號的修訂，闡明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過渡指引，進一步放寬了對這些準則的追溯要求，僅要求提供前一個比較期間已重述的比較信息。該修訂闡明了僅須在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年度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現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或香港解釋公告第12號下合併範圍不一致的情況下，對比較信息進行追溯調整。此外，對於未合併的結構性實體，該修訂不再要求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首次採用前的比較信息。

###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發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包含了投資主體的定義，並對滿足投資主體定義的報告主體進行合併的要求給予了一項豁免。該修訂要求將投資主體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子公司，而不是將它們進行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亦進行了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也對投資主體的披露要求做出了規定。由於本公司不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定義下的投資主體，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這些修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構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頒布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也作出了相應的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從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實施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以及2012年7月和12月頒布的對這些準則的後續修訂。上述修訂現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公允價值加以精確定義，並建立了在整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體系中執行單一的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的規定。該準則並未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情形，而是為如何根據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或允許運用公允價值計量提供了指引。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該準則。該準則現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對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分類做出變化。那些在未來某一時點可能被重新分類(或「重新處理」)至損益的項目(例如，淨投資套期的淨收益、外幣報表折算差異、現金流量套期變動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益)將與那些不被重新分類的項目(例如，已確定福利計劃的精算損益和房屋及建築物的重估)分開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該修訂。該修訂僅影響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示，現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包含一系列修訂，修正內容既包括了根本性改變，也涉及到簡單的澄清和更新措辭。新修訂的準則對確定福利養老金計劃的會計處理做出了重大變化，包括取消精算利得和損失的遞延確認。其他變化包括對終止福利的確認時點的修改、短期員工福利的分類和已確定的福利計劃的披露。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香港會計準則19號(2011)。新修訂的準則現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闡明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條件「當前具有抵銷的法定強制權」的定義。該修訂亦闡明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中的抵銷標準在結算系統(例如中央清算系統)中的應用，該系統採用非同步總額結算機制。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該修訂，該修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任何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會計準則解釋公告第20號規定了礦產資源生產過程時在地表採礦活動中產生的廢棄物處理成本的確認，以及剝採作業資產的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如果資產在剝採作業中所產生的收益以存貨的形式實現，其發生成本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進行確認。如果收益被進一步加工為礦石，且同時滿足解釋公告中的相關條件，廢棄物處理成本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剝採作業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該準則。該解釋現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二零一二年六月發布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這些修訂。上述每一個準則都有單獨的過渡條款。儘管部分修訂可能會對會計政策產生影響，但這些修訂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構成重大財務影響。預計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的修訂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闡明了自願額外披露比較信息和比較信息最低披露要求的區別。一般來說，最低要求披露的比較期間為上一期間。如果報告主體在上一期間之外自願披露更多比較信息，報告主體必須在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含比較信息。額外的比較信息不需要包含完整的財務報表。

同時，該修訂明確報告主體在變更會計政策，進行重述或重分類，且上述變更對資產負債表具有重大影響的情況下，必須列示上一會計期間的期初資產負債表。但是，該修訂並不要求列示上一會計期間期初資產負債表相關的附註。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示：明確向股東分配利潤相關的所得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進行處理。該修訂取消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中對所得稅的要求，並且規定報告主體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要求來處理向股東分配利潤相關的所得稅問題。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策略以獲取利益的主體。

本公司損益表中確認的子公司經營業績僅限於已收和應收的股利。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投資權益，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的，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列示。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的主體，但該主體並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也不是本公司在合營中的權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佔淨資產份額減去相關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經營成果和儲備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股本及儲備變動表。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利潤或損失，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聯營公司中的所有權份額的範圍內予以抵消，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的減值損失。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相應投資的賬面金額，並不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可能存在的不同會計政策已經調整一致。

本公司損益表中確認的聯營公司經營業績僅限於收到和應收的股利。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權益被視為一項資產，並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列示。

當於子公司的投資權益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進行計量。

### 關聯方

下列各方構成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關聯方：

- (a) 一方為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成員，且(i)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ii)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或(iii)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或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b) 滿足以下條件之一的實體：(i)該實體和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ii)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是另一實體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iii)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iv)一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v)實體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或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實體僱員福利所設的退休福利計劃；(vi)實體受(a)中所指明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vii)在(a)(i)中指明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於該實體(或其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企業合併和商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企業合併採用購買法核算。支付的對價以資產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支付的轉讓資產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承擔的對被合併方的前股東的負債，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獲得對被合併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對於每項企業合併，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應享有的被合併方目前的所有者權益和在清算日持有的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來確定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因合併發生的相關費用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生合併業務時，會依據約定條款、購買日的經濟環境及其他有關條件來評估被合併方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並進行適當的分類或指定。這包括對被合併方涉及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拆。

如果企業合併為分階段實現，在合併日前享有的權益應按合併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相應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收購方可能承擔的任何或有對價均以合併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計量。當或有對價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時，採用公允價值對其進行計量，其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化計入當期損益或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化。當或有對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情況下，其按照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劃分為權益項目的或有對價，不再對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按權益項目進行會計的後續結算。

商譽初始確認時以成本計量。該成本為支付的對價、被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合併日前享有的被合併方的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所購買可辨認淨資產和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如果所支付的對價及其他項目金額少於被合併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在重新評估後，將二者的差額作為廉價購買產生的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計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對商譽的減值情況進行測試。如果商業環境中的有關事件或變化表明商譽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測試的次數會更加頻繁。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基於減值測試的需要，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自收購之日起分攤至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預計會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不論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列入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通過評估和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減值。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價值時，則確認商譽發生了減值損失。被確認的商譽減值損失在以後的會計期間不進行轉回。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企業合併和商譽(續)

當商譽被分攤到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且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的部分營運單位被出售，則在確定出售損益時，該商譽也被包括在營運單位賬面價值中。在這些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的營運單位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部分的相關價值而確定。

### 購買的有效保單價值

當通過直接購買或是對聯營企業進行投資取得長期保險合同時，保險負債的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的差額將被確認為購買的有效保單價值。針對聯營公司，購買的有效保單價值是包含在其賬面價值當中的，並非單獨作為一項資產確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

初始確認後，上述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減值損失列示。有關資產採用合理的方法，根據相關合同中的剩餘年限進行有系統的攤銷。攤銷金額計入損益表。

在每一報告期末需評估其是否發生減值，如果有事件表明於報告年度內可能出現減值，則需要進行更頻繁的評估。如果可收回金額小於賬面價值，則於損益表確認減值。同時，在每一報告期末的負債充足性測試需要考慮購買的有效保單價值。

### 房屋、廠房及設備和折舊

不含在建工程的房屋、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後列示的。一項房屋、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使該資產達到其預定可使用狀態和地點所產生的任何直接成本。在房屋、廠房及設備投入使用後所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的期間計入損益表。當達到確認標準，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價值中資本化作為資產替換。倘須定期對房屋、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進行替換，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會將該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限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是根據各項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以成本扣除估計殘值後，按直線法沖銷其成本而計提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類資產的年折舊率如下：

土地及房產	2.77%至19.40%
機動車輛	16.17%至24.25%
辦公設備、家具和裝置	8.82%至32.30%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房屋、廠房及設備和折舊(續)

當一項房屋、廠房及設備的不同部分有不同的使用年限時，該資產的成本會合理地分配至該資產的各個部分並分別進行折舊。

房屋、廠房及設備的殘值，可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務報表年度會被重新複核，並進行合理調整。

當被處置，或者預期不會因使用或處置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一項房屋、廠房及設備，包括任何最初確認的部分。房屋、廠房及設備處置或報廢時的賬面價值與其處置淨收入間的差額作為該資產的處置盈虧，計入處置當期的損益表。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產，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列示，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在建造期間發生的直接建造成本和相關借款基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在建設完工且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會被分類到房屋、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產，以經營租賃而持有的房產，如符合投資物業定義，按投資物業分類及記賬。為生產商品、提供服務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房產，及作為存貨的房產，不屬於投資業務的範疇。投資物業初始按其成本值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在初始確認成本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進行計量，公允價值應反映財務報告當日的市場狀況。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在當期的損益表中確認。

投資物業的報廢或處置盈虧在報廢或處置當期的損益表中確認。

當投資物業變成業主自用或存貨，其於重新分類日的公允價值作為其後續計量之成本。若按物業、機器及設備進行核算的自用房產因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於轉換日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資產重估儲備。於投資物業處置之日，將於權益中確認的資產重估儲備轉入未分配利潤中。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除法律上的所有權外，實質上將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轉至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租賃。當獲得一項融資租賃資產時，最小租金付款的現值作為租賃資產成本進行資本化，並同時確認負債(不包括利息)，以反映其購入價值和融資負債。融資租賃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都歸屬於房屋、廠房及設備中，並在該資產的租賃期和可使用年限二者的較低期間內計提折舊。為上述租賃而發生的財務費用計入損益表，在租賃期間每年按照固定的利率計提財務費用。

通過融資性質的分期供款合同獲取的資產按融資租賃進行會計核算，在該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內計提折舊。

經營租賃是指實質上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收益及風險仍屬於出租者的租賃。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作為房屋、廠房及設備中核算，而相關的應收租金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分攤計入損益表。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減去從出租者獲得的任何獎勵在租賃期內以按直線法分攤計入損益表。

經營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金初始時以成本列示，隨後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當租金不能在土地和建築物之間作可靠的拆分時，則將全額預付土地租金包含在土地和建築物成本中作為融資租賃的房屋、廠房及設備。

###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和計量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和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或在有效套期關係中被指定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初始確認時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除歸類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加直接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正常購買或銷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正常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市場規範或慣例在一定期限內進行資產交割的購買或出售交易。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按照其分類列示如下：

####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和在初始確定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除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被確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衍生工具，包括拆分出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被歸類為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淨變動在損益表中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中列示。在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不包含任何金融資產的股息。金融資產的股息應依照下方列示的會計政策「收入的確認」進行確認。

當金融資產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條件時，在首次確認時可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如果嵌入衍生工具與主合同在經濟特徵和風險方面不存在緊密關係，且主合同不屬於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該嵌入衍生工具應當從主合同中分離出來，單獨以公允價值確認。該嵌入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中。如因該合同條款改變導致對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時，應重新評估該合同。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有固定或確定的付款金額，且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這類資產以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要考慮實際利率計算中包括的購買時的溢價或折價、費用或交易成本。按實際利率法的攤銷被計入損益表。貸款和應收款項減值產生的損失分別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費用和其他費用。

####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是指收回金額固定或可確定、到期日固定、且本公司或子公司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進行後續計量。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要考慮實際利率計算中包括的購買時的溢價或折價、費用或交易成本。按實際利率法的攤銷和減值產生的損失均被計入損益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 後續計量(續)

#####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是指上市及非上市的權益類和債權類非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類權益投資是指未被劃分為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其公允價值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投資。可供出售類債權投資是指無特定持有期限，僅當產生流動性需求或市場環境發生變化時出售的投資。

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化對應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類投資重估儲備」中單獨確認，直到該投資被終止確認或確定發生減值時，將其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轉入損益表的「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損失)」中，並同時轉出可供出售類投資重估儲備。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持有期間的已賺利息及已賺股息分別按照下方的會計政策「收入的確認」作為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列示於損益表的「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中。

當非上市權益類證券的公允價值因以下原因不能被可靠計量時：(a) 合理的公允價值估值結果的範圍變化重大；或(b) 該範圍內的各種估值結果的概率不能被可靠評估且不能被用於評估公允價值，這些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後列示。

進行重分類的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按重分類日資產的公允價值確認新的攤餘成本，以前在權益中確認的收益或損失將採用實際利率法在剩餘投資期限內攤銷至損益。新攤餘成本和到期金額的差異亦採用實際利率法在剩餘投資期限內攤銷。如果此類資產在之後被確認減值，則應將其原先在權益中確認的金額轉入損益。

##### 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客觀的跡象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當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了對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減值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項且該影響能被可靠計量時，該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被視為存在減值。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一個或一組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償付的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其他可觀測數據表明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發生了可計量的減少，如因違約導致的款項拖欠情況或經濟條件發生變化。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續)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或單項金額不重大的組合金融資產，評價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其發生減值。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單項金融資產評估後有客觀證據表明未發生減值，無論該金融資產的金額重大與否，應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整體減值評估。單獨評估減值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應納入整體減值評估的範圍。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已經發生減值準備，其減值損失金額是以該金融資產賬面價值與預計的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之差計量(其預計的未來現金流不包括還未發生的未來信貸損失)。未來預計的現金流的現值應使用該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如初始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進行折現。如果一項貸款是浮動利率，則計算減值損失時的折現率應採用當前實際利率。

減值準備作為備抵帳戶抵減資產賬面價值，相應減值損失在損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繼續在抵減後的賬面價值基礎上，使用為確認減值損失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實際利率進行計提。當考慮到所有擔保物已實現或轉移至本公司及子公司後，預期在未來不具備可收回的可能時，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應的減值準備將被一並核銷。

如果在以後的會計年度中，由於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事項導致預計減值損失增加或減少，則通過調整減值準備賬戶增加或減少減值損失。如果已核銷金額在之後收回，轉回的減值計入損益表。

##### 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跡象表明其公允價值無法準確計量的非上市權益工具已經出現了減值，其減值準備應是以賬面價值與預計的以類似金融資產的市場收益率折現的未來現金流現值的差額進行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準備不能轉回。

#####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對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評估其是否存在客觀跡象表明資產已發生減值。

如果一項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則其成本(扣除已償還和攤銷金額)與現有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前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準備後，從其他綜合收益轉至損益表中。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續)

####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續)

當權益類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時，證明發生減值客觀證據包括其公允價值重大或持續的下降至低於成本。本公司及子公司須對「重大」和「持續」的認定進行判斷。「重大」是相對於初始獲取成本，而「持續」是相對於公允價值低於初始獲取成本的期限。有客觀證據表明發生減值時，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積損失，即初始獲取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準備，應當轉出計入當期損益。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表轉回，已確認減值損失的可供出售類權益工具，其公允價值回升時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債權類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時，減值的評估標準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但是，減值的金額為攤餘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前在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損失。未來利息收入繼續在減值後的賬面價值基礎上，使用為確認減值損失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時採用的實際利率進行計提，並計入「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如果其公允價值的增加客觀上與減值損失於損益表中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則可供出售的債權類投資的減值損失可以通過損益表轉回。

####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一項金融資產(或是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以下情況被終止確認：

- 從該項資產獲取現金流的權利已經到期；或
-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轉讓從該項資產獲取現金流的權利，或已承擔將現金流無耽擱地、完全地轉移給第三方的責任，並且(a)實質上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所有的風險和收益，或者(b)實質上既不轉讓也不保留該項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和收益，但是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轉讓從一項資產獲取現金流的權利或已承擔將現金流無耽擱地轉移給第三方的責任，需評估是否對該項資產的風險和收益進行了保留以及保留的程度。當實質上既不轉讓也不保留該項資產的幾乎所有的風險和收益，同時不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時，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該項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轉讓的金融資產和相應確認的負債以本公司及子公司保留權利和義務的程度為基礎計量。

採用為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的形式繼續涉入，則繼續涉入的程度是資產的賬面原值和本公司及子公司被要求償付的最高對價的較低者。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和計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負債，貸款和借款，或在有效套期關係中被指定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公司及子公司在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進行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貸款和借款，還要在初始計量時考慮直接交易淨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分保賬款、應付保險保障基金、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和次級債。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按照分類列示如下：

##### 貸款和借款(包括次級債)

此類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若折現的影響不重大，亦可以按照成本計量。當金融負債通過實際利率攤銷和終止確認時，其有關的收益和損失在損益表中確認。

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要考慮實際利率計算中包括的購買時的溢價或折價、費用或交易成本。實際利率的攤銷時產生的收益或損失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費用」中。

#####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和在初始確定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負債。

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的金融負債歸於交易性的金融負債。該類別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購買的衍生金融工具，但並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被指定為套期關係中的套期工具。除非被確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拆分出的嵌入衍生工具也歸類為交易性的金融負債。交易性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表中確認。損益表中的公允價值淨損益不包括任何金融負債的利息。

當金融負債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條件時，在首次確認時可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負債。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金融負債(續)

#### 後續計量(續)

#####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指要求簽發人當特定債務人不能到期償債，按照最初的或修訂的債務工具條款給發生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對其進行確認和計量。

#####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在損益表中確認。

##### 金融工具的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當滿足下列條件後，可以按相互抵銷後的淨值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現時法定權利且計劃以淨值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確定

對於在活躍市場有交易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為市場報價或共同基金公司的買價(好倉的買價和淡倉的買價)，並未扣減任何交易成本。對於不存在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適當的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使用熟悉情況的交易各方自願進行的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參照本質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價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和期權定價模型。

#####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

###### 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衍生金融工具，比如利率互換，對利率風險進行套期。此類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合同之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後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如果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則衍生金融工具作為資產入賬，如果公允價值為負，則作為負債入賬。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續)

##### 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續)

現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的收益或損失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除此以外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直接計入當年損益。

就套期會計而言，現金流量套期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套期，此變動可歸屬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很可能的預期交易相聯繫的某一特定風險。

在套期關係開始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式指定和以文件記錄希望採納套期會計的套期關係，以及進行此項套期活動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該文件應該包括套期工具、被套期項目或交易的認定，被套期風險的性質，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套期工具抵銷歸屬於被套期項目現金流量因套期風險而變動的有效性評估。此類套期被預期為可以高度有效地抵銷現金流量變動，並持續進行評估以確定此類套期於指定財務報告期間內實際上一貫為高度有效。

套期若滿足套期會計嚴格條件且分類為現金流量套期，則按如下方法核算：

套期工具有效部分的收益或損失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中確認，而無效部分則立即在損益表中確認。

如果被套期交易對損益表產生影響，比如當被套期財務收入或財務費用被確認或預期銷售發生時，則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轉入損益表。如果被套期項目是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則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轉入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初始賬面金額。

如果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預計不會發生，則將以前在權益中確認的累積金額轉入損益表。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被終止或被行使(但並未被替換或展期)，或者撤銷了套期的指定，則以前在權益中確認的金額仍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直至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發生對損益產生影響。

##### 其他資產的減值準備

當有跡象表明資產存在減值，或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商譽和購買的有效保單價值)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需要評估該些資產的可回收價值。一項資產可回收價值的計算以一項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和其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後的餘額二者孰高的原則來確認，並且需要按資產逐項確定，除非該資產本身不產生現金流入，而是主要依靠其他資產或其他組資產的現金流，在這種情況下，其可回收價值要以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來確定。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其他資產的減值準備(續)

只有當一項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可回收價值時，才確認該項資產的減值準備。在評估該項資產的使用價值時，應該使用稅前的折現率將未來預計現金流折算成現值。使用的稅前折現率應反映當前市場對現金時間價值的評估和資產的特殊風險。減值損失於損失產生當期計入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準備已不存在或已減少。如果存在這些跡象，需要評估該資產的可回收價值。除商譽及購買的有效保單價值外，只有當用於確定可回收價值的估值發生改變時，才能轉回一項資產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但是轉回的減值損失不能超過若以前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的賬面價值(扣除折舊和攤銷)。減值損失的轉回於轉回當期計入損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和短期流動性極強的投資。這些短期流動性極強的投資隨時可以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其價值變動的風險很小，並且原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

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本質類似於現金並且使用不受局限的定期存款及其他資產。

### 產品分類與分拆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發的部分合同可能同時包含保險和存款的成分。當這兩個部分可以明確區分和可靠計量時，將對該合同金額進行分拆。與保險風險相關的部分按照保險合同確認，剩餘部分則按照如下描述的投資合同確認。

保險合同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保單持有人約定，當一特定的將在未來發生的不確定事項(被保險事項)發生並對保單持有人產生不利影響時，按照協議賠償保單持有人，從而承擔了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一般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比較當被保險事項發生時的利益支付和不發生時的應付利益來確定原保險合同是否承擔了重大保險風險。對於再保險合同，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比較概率加權預計損失的現值與預計再保險收入的現值來確定再保險合同是否承擔了重大保險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時考慮商業實質和其他估計時需考慮的因素。

投資合同是指承擔重大財務風險的合同。財務風險是指一項或多項特定利率、金融工具的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或利率指數、信用評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參數的未來變動風險。如該參數並非金融參數，該參數並非僅對合作一方具有特定意義。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產品分類與分拆(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的合同在初始確認保險合同時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除非合同涉及的所有的權利和義務終止或到期，一旦合同被確認為保險合同，其將在合同期限內一直被確認為保險合同，即使在期限內其保險風險發生重大減少。初始確認為投資合同的，如保險風險變為重大，則可重分類為保險合同。

#### 保險業務應收款

保險業務應收款發生時確認且按照收取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計量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當有跡象表明保險業務應收款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其賬面值進行複核並將相關減值損失計入損益表。

當滿足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條件時，保險業務應收款被終止確認。

#### 保險合同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包含三個組成部分：未來現金流的概率加權無偏差估計、貨幣時間價值和顯性的邊際。未來現金流量包括賠付支出和費用、必要的保單維護和服務成本。

本公司的保險合同按照產品類型分為十二個計量單元進行負債計量，分別為機動車輛保險、企業財產保險、貨物運輸保險、責任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短期健康保險、家庭財產保險、特殊風險保險、船舶保險、農業保險、工程保險和信用保證保險。

顯性的邊際包括風險邊際和扣除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首日利得後的剩餘邊際。

保險合同在初始計量時不確認首日利得。如果考慮風險邊際調整後，預期未來現金流出現值超過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現值，須在損益表中確認首日損失。

保險合同負債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應根據與負債現金流出特徵相關的折現率進行調整。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相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折現率為無風險利率加適當溢價。

本公司的保險合同負債由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和未決賠款準備金組成：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保險合同負債(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為獲取的承保風險未到期部分。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為已收或應收保費與相關獲取成本之間的差額。與新保單銷售相關的保單獲取成本，如手續費支出、承保人員費用、營業稅金及附加和保險保障基金及其他增量成本，作為費用計入損益表。在初始確認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主要以365天為攤銷基準，在保險期限內釋放。

未決賠款準備金是以資產負債表日無論報案與否、已經發生但未結付的賠案的最終賠付成本，加上相關的理賠費用減去預估的追償款及其他款項，並考慮風險邊際後計算得出的。由於一些賠案存在延遲報案和結案的情況，相關的最終賠付成本在資產負債表日賠付額可能無法絕對確定。未決賠款準備金是基於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和現行假設，通過標準的精算推演方法計算得出的。風險邊際採用資本成本法以及參考行業經驗計量。當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準備金負債應予折現。未決賠款準備金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調整計入當期損益。

### 負債充足性測試

本公司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均進行充足性測試，以確保保險合同負債的充足。考慮風險邊際的影響後，如果預期未來現金流出現值大於現金流入現值，保險合同準備金不充足的部分將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 保險合同負債的終止確認

當保險合同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保險合同負債被終止確認。

### 再保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日常經營過程中對其所有業務進行保險風險的分出。再保險資產是因分出業務而產生的應收再保險公司款項。應收再保險公司款項是根據相關的再保險合同中約定的分保條款而確認的應收分保未決賠款準備金或攤回賠付支出。

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或更頻繁當有跡象表明減值存在時，對再保險資產的賬面價值的減值進行複核。當存在客觀證據表明，在初始確認再保險資產後，因某特定事件的發生，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現有合同條款下可能不能全部收回應收款項，且該事件對於應收再保險人款項的影響能夠可靠計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對該項再保險應收款項確認減值損失。相關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分保安排不會消除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原保險合同保單持有人所承擔的義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再保險(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日常經營過程中亦開展再保險分入業務。再保險分入業務相關保費收入和賠付支出在考慮再保險業務產品分類後，以類似於原保險業務的方式確認收入和成本。再保險合同負債主要指因再保險業務而產生的應付再保險公司款項。應付分保賬款是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約定進行確認的。

再保險分出業務的應收手續費在損益表中作為收入確認。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再保部分被再保險分出業務的應收手續費在初始確認時抵銷，抵銷後的金額在合同期限內與相關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一樣被分攤確認。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再保部分也同樣包含其對未決賠款準備金毛額應承擔的風險調整。

除非具有抵銷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和意圖，分出／分入再保險業務的保費和賠款均以毛值列示。

當再保險合同解除、取消或轉移給第三方時，相關的再保險資產和負債被終止確認。

不承擔重大保險風險的再保險合同直接在資產負債表中核算。相關的金融資產或負債根據再保險下收取或支付的款項，扣除明確歸屬於再保人的收入和相關費用後進行確認。該類合同產生的投資收益或損失按實際利率法進行計提。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對應項目不在利潤表中確認的，相應所得稅亦不在利潤表中確認的，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中進行確認。

本期間或以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已頒布或於報告期末已大致頒布的稅率(和稅法)，並考慮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解釋和慣例，按預期自稅務機構退回或支付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按照於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的納稅基礎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各项暫時性差異計提準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所得稅(續)

各項應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

- 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稅利潤；及
-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時。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稅利潤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

- 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稅利潤；及
-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稅利潤。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被重新複核，如果其未來可供抵銷的應稅利潤總額不足以使全部遞延稅項資產得以利用，則應將遞延稅項資產減少至可被利用的全額為限；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和確認，且其確認程度以其未來可供抵銷的應稅利潤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並根據於資產負債表日已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及稅法規定)計算。

當存在允許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的合法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納稅主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相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僱員福利

#### 養老計劃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職工參與中國大陸當地市政府實行的退休供款計劃。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職工工資成本的13.0%至39.5%提供退休計劃供款。這部分供款須按退休供款計劃的要求於應付時反映在損益表中。

#### 基於股權的付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職工被授予以現金結付的股票增值權(現金結付的交易)。這些以現金結付的股票增值權的交易在被授予時以公允價值作初始確認，其公允價值是在考慮了其被授予的條件和情況後用布萊克-斯科爾斯(Black-Scholes)模型計算。其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價值應在從授予日到可執行日的服務期間內按其相應負債的確認而計入費用。其負債的公允價值應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直到結算日止重新計量，並將其變化計入損益表。

### 收入的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並且收入能夠得到可靠的計量時，應按以下的基礎確認其收入：

- (a) 保費收入，在保單生效時確認，並在保單保險期內按時間比例分攤賺取；
- (b) 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平均分攤確認；
- (c) 利息收入，在權責發生制的基礎上，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而其實際利率是用該金融工具預期壽命期或更短期限內(如適用)的預計的未來現金收入折現為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計算所得；及
- (d) 股息收入，在股東取得收到股息權利時確認。

### 賠款

已發生賠款是指本年內發生的所有賠款損失，不管其報案已否，其包括相關的理賠費用扣除回收的殘值與其他回收項目，及以前年度未決賠款的任何調整。

理賠費用包括與談判和理賠相關的內部和外部的支出。內部支出包括理賠部門發生的所有直接費用和與理賠直接相關的一般管理費用。

再保險賠款根據相關合同的條款，在相關保險賠付確認時予以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利潤分配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須按年度法定淨利潤抵銷以前年度的虧損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此項儲備的結餘達到股本的50%時，可選擇是否繼續提取。本公司於股東決議批准後，亦能夠從當年度法定淨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通過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可用作增加股本。然而，將法定盈餘公積金用於上述用途後所剩的餘額，最低限度須維持在股本的25%。

根據中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須將法定除稅後淨利潤(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10%撥入一般風險準備以防禦巨災損失。一般風險準備不可以用於利潤分配或轉增股本。

### 股息

董事建議的股息歸為未分配利潤的獨立分項反映在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下，直至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通過為止。當股東已批准該等股息及宣派後，該等股息則確認為負債。

### 外幣業務

本財務報表是以人民幣(本位)呈報的，人民幣是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和呈報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各個分部均以人民幣作為記賬本位和呈報貨幣。外幣業務均按交易當日的基準匯率折算成本位幣。外幣形式的貨幣資產和負債均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基準匯率折算成本位幣。結算或貨幣項目折算產生的匯率差異計入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於購買時按照購買當日基準匯率折算成人民幣計入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基準匯率折算成人民幣。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折算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與其公允價值的變動確認的利得或損失的會計處理保持一致(如折算差異根據該項目公允價值的利得或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損益中的列示而分別列示)。

###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報表列報需要管理層對於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金額及其披露、或有負債的披露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判斷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導致未來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發生重大的調整。

#### 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了要做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估計之外，還要作如下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這種分類需要判斷。在作這些判斷的時候，本公司及子公司要考慮持有金融資產的目的、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以及其對財務報表呈報的影響。

#### 可供出售權益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

對於權益性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發生重大或非暫時性下跌為其存在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減值分析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充分考慮定量及定性分析因素。具體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獲取了大量數據，包括公允價值相對歷史成本的跌幅、歷史波動率及市價下跌持續時間以判斷公允價值的下降是否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充分考慮公允價值下降期間及持續性以判斷公允價值的下降是否為非暫時性。總體而言，公允價值相對歷史成本的跌幅越大，歷史波動率越低，公允價值下跌的持續時間越長且保持一貫性，越能表明權益性投資工具存在已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同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充分考慮如下定性分析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被投資單位是否發生嚴重財務困難，包括無法履行合同義務、財務重組、預期持續經營惡化；及
- 被投資單位的技術、市場、客戶源、經濟監管環境或重要法律、法規是否發生不利變化。

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不會改變權益工具投資的成本。相應地，根據上述重大及非暫時性下跌標準確認的資產減值損失、期後的進一步損失，包括由匯率變動引起的損失，仍然通過利潤表確認，直至該資產被處置。

###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 會計判斷(續)

##### 產品分類

本公司需要通過評估是否存在重大保險風險對保險合同的分類進行判斷，任何不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被分類為投資合同，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進行會計處理。

##### 再保資產減值準備

當有跡象表明再保資產發生減值準備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會進行減值準備複核。在確認一項再保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準備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要考慮以下因素：(i)在初始確認再保資產後，是否因某個事件的發生導致有客觀跡象表明在現有合同條款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可能收不到所有應收的款項；及(ii)該事件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應收再保險人款項是否能夠可靠計量。

##### 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之間的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一項物業是否符合作為投資物業的資格，並對此制定了判斷標準。投資物業乃持有以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兼有兩種用途的物業。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考慮該物業產生的現金流量是否基本不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其他資產的影響。一些物業部分用於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另一部分則持有用於生產、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如果各部分可分開出售或根據一項融資租賃分開出租，本公司及子公司則對各部分單獨進行核算。如果各部分不可分開出售，則僅在持有用作生產、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部分不重大的情況下，該物業會被列作投資物業。本公司及子公司須對單一物業判斷配套服務所佔比例是否重大，以致相關物業不符合投資物業確定條件。

##### 估計的不確定性

在資產負債表日，導致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在下一個年度裏產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的有關未來的重要假設和其他估計不確定的重要因素，在以下詳細描述：

##### 由保險合同產生的理賠負債

對保險合同的最終理賠負債的估計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最重要的會計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作其最終理賠負債的估計時，有多個不確定性因素需要考慮，其中包括法律的改變，理賠的速度，未來現金流量的狀況和貨幣的時間價值等。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了多種不同的精算方法和假設來估計這種負債。

本公司董事相信，於資產負債表日，其未決賠款準備金足以支付至當日已發生事件的最終所有的賠付損失及費用，但由於準備金是按估計計提的，不能保證其最終負債不會超過或少於這個估計金額。

###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 保險業務應收款減值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每一報告日，均對保險業務應收款是否應當在損益表中確認減值準備進行複核。

除了針對個別應收款計提專項準備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也針對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一組保險業務應收款項進行整體減值情況的推斷。減值準備的程度依賴於未來現金流的時間及金額大小。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很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抵扣虧損及轉回暫時性可抵扣差異的限度內，本公司及子公司就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及暫時性可抵扣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應納稅所得額發生的時間及金額以及適用稅率，結合稅務籌劃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

##### 估值方法下的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缺乏活躍市場或者可用現有市場價格的情況下，公允價值可以使用一些估值方法進行估計，例如採用根據現有市場狀況在公平交易前提下另外一個本質相同的工具的價值，貼現現金流分析以及/或者期權定價模型。對於類似金融工具的情況，必須採用相類似的信貸評級的工具。

對於貼現現金流分析，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和貼現率是參照現有市場信息和相似的收益率，信用質量和到期特性的，可用於相應金融工具的比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受一些因素的影響，例如經濟條件(包括國家特有風險)的影響，特定行業的集中度、金融工具或貨幣種類、市場流動性和對手方的財務狀況。貼現率受無風險利率和信用風險的影響。

#####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由獨立專業評估師定期進行評估。公允價值指在公平交易的市場上，熟悉市場情況、審慎穩健且具有交易意願的買賣雙方在交易日進行交易時對交易資產的估計金額。對公允價值的估計主要基於以下因素：(i) 活躍市場上類似資產的現行市場價格，如果不存在現行市場價格；則(ii) 考慮了交易條件、日期和場所的類似資產的最近交易價格；(iii) 每項資產的折現現金流分析。折現現金流分析主要考慮現行租賃條款所計算的未來租賃收入和租賃到期時估計的租賃資產價值。

每個報告期都需由獨立專業評估師對每項資產公允價值進行評估。

###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續)

投資物業的估價過程會使用諸多假設和技術模型，使用不同的假設和模型會導致最終的估值結果差異很大。

### 4. 業務分部報告

按照管理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據經營產品和提供服務劃分業務分部，具體的七大業務分部呈報如下：

- (a) 機動車輛險分部提供與機動車輛相關的保險產品；
- (b) 企業財產險分部提供與企業財產相關的保險產品；
- (c) 貨物運輸險分部提供與貨物運輸相關的保險產品；
- (d) 責任險分部提供與保戶責任相關的保險產品；
- (e)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分部提供與意外傷害和醫療費用相關的保險產品；
- (f) 其他險分部主要包括與船舶、家財、農業、飛機和能源等相關的保險產品；及
- (g) 未能分配部分分部通過戰略、風險管理、資金、財務、法律、人力資源等職能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業務提供管理和支持，未能分配部分分部的收入主要來源於投資活動。

管理層通過分別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各業務經營分部的業績，來幫助決策資源分配和業績評價。分部業績的評價主要是以呈報分部的利潤，即承保利潤為基礎。

衡量承保利潤時，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經營業務保持一致，其不包括未能分配的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損失)和財務費用等。

分部資產不包含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債權類和權益類證券、衍生金融資產、房屋、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金和其他未能分配、以整體為基礎進行管理的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含應付所得稅、次級債和其他未能分配、以整體為基礎進行管理的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客戶及業務均發生在中國境內，因此沒有呈報按地區劃分的分部信息。二零一二和二零一一年均不存在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

二零一二和二零一一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從單一外部客戶的交易中取得原保險合同保費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直接保費收入的10%或以上的情況。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業務分部報告(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分部信息呈報如下：

2012年	機動 車輛險 人民幣 百萬元	企業 財產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貨物 運輸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責任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人民幣 百萬元	其他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未能 分配部分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營業額	141,755	12,256	3,838	7,364	6,484	21,790	-	193,487
已賺淨保費	121,725	7,544	2,652	5,403	4,367	13,613	-	155,304
已發生淨賠款	(78,446)	(4,820)	(972)	(2,995)	(2,729)	(8,760)	-	(98,722)
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	(25,119)	(1,837)	(503)	(1,168)	(729)	(149)	-	(29,505)
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13,644)	(770)	(553)	(806)	(716)	(3,007)	-	(19,496)
承保利潤	4,516	117	624	434	193	1,697	-	7,581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	-	-	-	-	16	8,371	8,387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 收益/(損失)	-	-	-	-	-	11	(924)	(913)
投資費用	-	-	-	-	-	(1)	(181)	(182)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利息	-	-	-	-	-	(5)	-	(5)
匯兌損失淨額	-	-	-	-	-	-	(13)	(13)
財務費用	-	-	-	-	-	-	(1,629)	(1,629)
其他收入及支出	-	-	-	-	-	-	57	57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	-	-	-	-	-	66	66
除稅前利潤	4,516	117	624	434	193	1,718	5,747	13,349
所得稅	-	-	-	-	-	-	(2,944)	(2,944)
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4,516	117	624	434	193	1,718	2,803	10,405

4. 業務分部報告(續)

2011年	機動 車輛險 人民幣 百萬元	企業 財產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貨物 運輸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責任 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人民幣 百萬元	其他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未能 分配部分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營業額	128,032	11,828	4,044	6,440	5,343	18,275	-	173,962
已賺淨保費	104,926	7,448	2,809	4,661	3,689	9,601	-	133,134
已發生淨賠款	(72,066)	(4,116)	(1,105)	(2,774)	(2,330)	(5,155)	-	(87,546)
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	(16,194)	(1,738)	(503)	(961)	(645)	(249)	-	(20,290)
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11,991)	(1,281)	(453)	(605)	(599)	(2,353)	-	(17,282)
承保利潤	4,675	313	748	321	115	1,844	-	8,016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	-	-	-	-	-	15	6,514	6,529
投資淨損失	-	-	-	-	-	(8)	(2,592)	(2,600)
投資費用	-	-	-	-	-	(1)	(158)	(159)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利息	-	-	-	-	-	(17)	-	(17)
匯兌損失淨額	-	-	-	-	-	-	(328)	(328)
財務費用	-	-	-	-	-	-	(1,316)	(1,316)
其他收入及支出	-	-	-	-	-	-	53	53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	-	-	-	-	-	108	108
除稅前利潤	4,675	313	748	321	115	1,833	2,281	10,286
所得稅	-	-	-	-	-	-	(2,259)	(2,259)
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4,675	313	748	321	115	1,833	22	8,02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業務分部報告(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資產、負債及其他分部信息分別呈報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機動 車輛險 人民幣 百萬元	企業財產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貨物運輸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責任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人民幣 百萬元	其他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未能 分配部分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資產	19,608	6,967	1,309	3,142	2,391	14,865	242,142	290,424
總負債	131,440	13,207	3,169	9,594	6,163	24,985	56,416	244,974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和攤銷費用	1,215	103	33	63	56	184	-	1,654
2011年12月31日	機動 車輛險 人民幣 百萬元	企業財產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貨物運輸險 人民幣 百萬元	責任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人民幣 百萬元	其他險 人民幣 百萬元	未能 分配部分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資產	24,659	5,203	1,383	2,503	2,039	13,377	216,480	265,644
總負債	133,529	11,610	3,227	8,396	5,286	22,334	46,102	230,484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和攤銷費用	970	88	31	49	40	137	-	1,315

## 5. 營業額和已賺淨保費

營業額是指直接承保和再保險業務保費收入。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b>營業額</b>		
直接承保保費	193,018	173,553
分保業務保費	469	409
	<b>193,487</b>	173,962
<b>已賺淨保費</b>		
營業額	193,487	173,962
減：分出保費	(29,356)	(37,343)
淨保費收入	164,131	136,619
減：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的變動(附註34)	(8,827)	(3,485)
已賺淨保費	<b>155,304</b>	133,134

## 6. 已發生淨賠款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賠款支出毛額	109,169	88,583
減：攤回分保賠款	(17,070)	(11,597)
賠款支出淨額	92,099	76,986
未決賠款準備金淨額的變動(附註34)	6,623	10,560
已發生淨賠款	<b>98,722</b>	87,54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支出	17,025	14,661
減：攤回分保費用	(9,041)	(12,470)
承保人員費用	9,129	6,826
營業税金及附加	9,820	8,948
保險保障基金(附註32)	1,544	1,388
其他	1,028	937
	29,505	20,290

### 8.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租賃收入	194	199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 為交易而持有：		
利息收入	40	48
股息收入	136	21
— 初始確認時被指定：		
利息收入	7	25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406	2,780
股息收入	510	582
持有至到期投資：		
利息收入	1,606	882
貸款及應收款項：		
利息收入	3,488	1,992
	8,387	6,529

9.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損失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已實現投資損失	(247)	(331)
減值損失	(1,350)	(2,029)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已實現投資收益／(損失)	228	(179)
未實現投資收益／(損失)	340	(25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附註28)	116	192
	(913)	(2,600)

10. 財務費用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次級債的利息	1,069	932
賣出回購證券交易的利息	478	321
其他財務費用	82	63
	1,629	1,31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 除稅前利潤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稅前利潤乃扣除／(轉回)下列各項後達成：

	附註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房屋、廠房及設備折舊	27	1,428	1,118
預付土地租金的攤銷	29	125	133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和監事薪酬)：	12		
薪酬及福利		15,765	13,488
退休福利供款計劃		1,401	1,039
保險業務應收款減值準備	22	236	307
經營性租賃下的最低租金付款－土地和建築物		601	468
處置房屋、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5)	(7)
審計師酬金：			
審計服務，包括中期審閱		16	16
非審計服務		2	1

##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有關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161 條的披露要求，本年度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053	1,283
其他酬金：		
工資、獎金、津貼、補貼	2,543	3,244
退休福利供款	1,285	960
	<b>4,881</b>	<b>5,487</b>

部分董事及監事享有分發獎金的權利，而獎金的數量取決於許多的因素，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經營業績。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付給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詳列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陸健瑜先生	229	234
丁寧寧先生	229	234
葉澍堃先生(於2011年1月聘任，並於2011年11月辭任)	-	193
廖理先生(於2011年1月聘任)	229	234
	<b>687</b>	<b>895</b>

本年度並沒有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二零一一年度：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b) 董事長、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獎金、 津貼、補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12</b>				
董事長：				
吳焰先生	—	—	—	—
執行董事：				
王銀成先生(總裁)	—	701	337	1,038
郭生臣先生	—	622	294	916
王和先生	—	541	279	820
非執行董事：				
周樹瑞先生	—	—	—	—
俞小平女士	—	—	—	—
李濤先生	—	—	—	—
謝仕榮先生	137	—	—	137
監事：				
周立群先生(主席)	—	—	—	—
盛和泰先生	—	—	—	—
曲永環女士	—	417	209	626
沈瑞國先生	—	262	166	428
獨立監事：				
陸正飛先生	229	—	—	229
	366	2,543	1,285	4,19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袍金已支付。

關於公司授予高管人員股票增值權，由於主要股東正在審閱股票增值權管理辦法，本公司高管人員的股票增值權相關辦法有待進一步商討(請參見附註41)。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規定，董事長吳焰先生不在本公司領取薪酬，本公司執行董事和職工監事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b) 董事長、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獎金、 津貼、補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1				
董事長：				
吳焰先生	—	—	—	—
執行董事：				
王銀成先生(總裁)	—	1,438	288	1,726
郭生臣先生	—	595	209	804
王和先生	—	541	209	750
非執行董事：				
周樹瑞先生	—	—	—	—
俞小平女士	—	—	—	—
李濤先生	—	—	—	—
謝仕榮先生	137	—	—	137
監事：				
周立群先生(主席)	—	—	—	—
盛和泰先生	—	—	—	—
曲永環女士	—	412	153	565
沈瑞國先生	—	258	101	359
獨立監事：				
陸正飛先生	234	—	—	234
李殿君先生(已辭任)	17	—	—	17
	388	3,244	960	4,592

13. 五位酬金最高人士

於本年度和上一年度，五位酬金最高的員工都是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所得稅

中國所得稅準備是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各期間適用相關中國所得稅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一年度：25%）計提的。

####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當期：		
— 本年度稅項支出	2,517	2,806
— 以前年度調整	181	35
遞延稅項（附註30）	246	(582)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2,944	2,259

將按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即中國的法定稅率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支出調節如下：

####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13,349	10,286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中國所得稅（二零一一年度：25%）	3,337	2,572
非納稅收益項目	(533)	(458)
不可抵扣的支出	138	110
以前年度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2	35
本公司及子公司實際所得稅費用	2,944	2,259

### 15. 母公司股東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是根據本年度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04.05億元（二零一一年度：人民幣80.27億元）和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22.56億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45億股）計算得出的。

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二零一二年和二零一一年會計年度內，不存在使股權攤薄的事件，所以無需披露攤薄每股收益。

## 16. 股息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已批准的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21元(二零一一年：每股人民幣0.225元)	2,574	2,507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分派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21元，合計人民幣25.74億元。

董事會未建議派發任何本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 17. 其他綜合收益的組成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流量套期：		
公允價值變動	(23)	55
重分類至當期收益	-	(10)
	(23)	45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900	(4,791)
重分類至當期損失：		
— 處置損失	247	331
— 減值損失	1,350	2,029
	2,497	(2,431)
投資物業重估：		
本年重估利得	298	56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		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活期存款，以攤餘成本列示	12,000	13,244	11,995	13,240
按返售協議買入原到期為不超過3個月的證券款，以攤餘成本列示	690	891	690	891
原到期日為不超過3個月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以攤餘成本列示	200	—	200	—
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上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以攤餘成本列示	52,389	43,574	52,389	43,574
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構性存款：				
—以公允價值列示	—	189	—	189
—以攤餘成本列示	741	740	741	740
	66,020	58,638	66,015	58,6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	66,020	58,449	66,015	58,445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	189	—	189
	66,020	58,638	66,015	58,634

自初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起，部分存放於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構性存款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工具。部分結構性存款的收益是與特定美元債務工具或倫敦銀行同業利率相掛鈎的；部分結構性存款在到期日時可以選取轉換為新的或不同的結構性存款合同。

##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結構性存款，因信用風險、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發生改變而自初始確認累計至今的及本年度變動引致的公允價值改變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其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的結構性存款已到期。

## 19. 衍生金融資產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互換合約	28	51

本公司持有的按照不同利率計息的金融資產會產生不確定的現金流量，為了防範此種利率風險，本公司通過利率互換合同進行套期保值，從對手方收取固定利息並向其支付浮動利息。上述合同的條款如下：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	到期日	名義總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個月上海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5日均值或 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1年定期存款利率	3.650% – 4.950%	2014年5月18日 – 2018年2月24日	1,250

現金流量套期被評估為高度有效，且淨損失人民幣0.17億元(二零一一年度：淨收益人民幣0.34億元)計入綜合收益表。二零一二年度沒有收益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至損益表(二零一一年度：收益人民幣0.10億元)。二零一二年度及二零一一年度並未發生因無效的現金流量套期導致的當期損益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債權類證券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證券，以公允價值列示：		
政府發行的債券	599	810
企業發行的債券	7,103	7,450
	7,702	8,260
非上市證券，以公允價值列示：		
政府發行的債券	14,513	14,082
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22,690	28,232
企業發行的債券	17,801	16,615
	55,004	58,929
上市證券，以攤餘成本列示：		
企業發行的債券	1,280	1,280
非上市證券，以攤餘成本列示：		
政府發行的債券	2,926	2,925
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27,295	23,897
企業發行的債券	2,941	2,771
	33,162	29,593
	97,148	98,062
債權類證券的分類：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 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為交易而持有	1,376	1,132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61,330	66,057
持有至到期投資	34,442	30,873
	97,148	98,062

21. 權益類證券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證券，以公允價值列示：		
共同基金	1,775	925
股票	19,936	14,902
	21,711	15,827
非上市證券，以公允價值列示：		
共同基金	12,126	6,055
非上市證券，以成本列示：		
股票	1,218	630
	35,055	22,512
權益類證券的分類：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 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為交易而持有	2,166	1,971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32,889	20,541
	35,055	22,512

非上市權益類證券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

本年度，部分權益類證券的市場價值出現了重大或持續下跌。本公司認定該下跌表明權益類投資存在減值，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3.50億元（二零一一年度：人民幣20.29億元），即其他綜合收益人民幣13.50億元（二零一一年度：人民幣20.29億元）重分類至損益表中確認為減值損失。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保費及代理賬款	6,156	6,009
應收分保賬款	18,921	18,537
	25,077	24,546
減：減值準備：		
應收保費及代理賬款	(2,222)	(2,259)
應收分保賬款	(193)	(194)
	22,662	22,093

以下是保險業務應收款扣除減值準備後按應收款約定付款日計算的賬齡分析：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未逾期	13,081	12,958
一個月以內	1,354	1,572
一至三個月	5,256	4,779
三個月以上	2,971	2,784
	22,662	22,093

保險業務應收款的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合併和本公司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2,453	2,176
本年計提(附註11)	236	307
本年核銷	(274)	(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5	2,453

本公司及子公司保險業務應收款中含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一同系子公司餘額人民幣4.04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4億元)，參見附註46(c)。

## 23. 分保資產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分保部分：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附註34)	9,387	12,197
未決賠款準備金(附註34)	13,250	12,078
	22,637	24,275

## 24.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附註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債權		8,000	4,200
資本保證金	(i)	2,880	2,228
應收利息		3,464	2,956
預付款及押金	(ii)	119	651
其他應收款	(iii)	978	971
證券清算款		17	—
應收人保集團賬款(附註46(c))		—	136
應收同系子公司賬款(附註46(c))		49	27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附註46(c))		1	5
其他資產		5,411	4,173
		20,919	15,347

附註：

- (i) 按中國保險法規定，本公司須按等同註冊資本金20%的金額，以定期存款形式存入中國保監會指定的銀行作為資本保證金。該等存款須經中國保監會批准才可使用。
- (ii)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及押金中包含了作為取得一家證券公司1.96%股份收益權而支付的對價，其金額為人民幣5.88億元。該權利包括收取股息、該證券公司權益處置收益、以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前註冊為該公司的股東的權利。
-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上述證券公司的控股股東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註冊成為該證券公司的股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將該款項從預付款及押金重分類為權益類證券。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款項包含對某證券公司的應收款，其餘額為人民幣1.85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5億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上述餘額全額計提了減值準備。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 聯營公司投資

	合併		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以成本列示的非上市股份：				
購買的有效保單價值	—	3	—	—
取得時確認的商譽	230	220	—	—
淨資產所佔份額	2,354	1,908	—	—
	2,584	2,131	2,799	2,789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間的應收應付賬款，詳見財務報表附註46(c)。

聯營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所示：

#### 2012年12月31日

名稱	註冊和經營 地點	公司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 直接持股比例	主要活動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保壽險」)	中國／中國大陸	20,133	8.615%	提供人壽保險產品
北京西長安街八十八號發展有限公司(「八十八號發展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501	30.41%	提供房地產服務和物業管理

#### 2011年12月31日

名稱	註冊和經營 地點	公司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 直接持股比例	主要活動
人保壽險	中國／中國大陸	15,133	8.615%	提供人壽保險產品
八十八號發展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501	30.41%	提供房地產服務和物業管理

## 25. 聯營公司投資(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同意向人保壽險增資約人民幣4.31億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人保壽險完成增資後，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為人保壽險經擴股後的已發行股本的8.615%。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人保壽險完成工商登記變更，其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20,133,405,133元。

因本公司在人保壽險的董事會派有代表，本公司繼續將人保壽險作為聯營公司投資進行核算。

聯營公司從財務報表中摘錄的財務信息概要如下：

	八十八號發展公司		人保壽險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357	1,277	28,934	23,529
總負債	(492)	(438)	(27,445)	(22,460)
淨資產	865	839	1,489	1,069
應佔聯營公司的收益：				
營業額	1	17	6,703	6,911
除稅後利潤	25	43	41	6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子公司投資

	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以成本列示的非上市股份	3	3

子公司投資的基本情況如下所示：

名稱	註冊和經營地點	公司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直接 持股比例
鶴壁市人保財險專屬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0.5	100
青島市人保財險專屬保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0.5	90
河北省人保財險專屬保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0	100
海口人保財險培訓中心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0.1	100

\* 以上子公司均為根據中國的《公司法》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這些子公司的主要活動是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險代理服務和培訓服務。

27. 房屋、廠房及設備

合併

	土地及房產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百萬元	辦公設備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2,165	1,485	4,506	324	18,480
增加	72	261	1,516	607	2,456
轉入／(出)	104	—	2	(106)	—
投資物業轉入(附註28)	340	—	—	—	340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191)	—	—	—	(191)
處置	(30)	(212)	(219)	—	(46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60	1,534	5,805	825	20,62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917)	(697)	(2,096)	—	(5,710)
本年計提(附註11)	(439)	(224)	(765)	—	(1,428)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75	—	—	—	75
處置	11	199	210	—	42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0)	(722)	(2,651)	—	(6,64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90	812	3,154	825	13,98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房屋、廠房及設備(續)

#### 合併

	土地及房產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百萬元	辦公設備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780	1,790	3,422	445	17,437
增加	87	236	1,649	235	2,207
轉入／(出)	267	—	68	(335)	—
投資物業轉入(附註28)	359	—	—	—	359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256)	—	—	(17)	(273)
處置	(72)	(541)	(633)	(4)	(1,2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65	1,485	4,506	324	18,48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552)	(974)	(2,146)	—	(5,672)
本年計提(附註11)	(462)	(221)	(435)	—	(1,118)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88	—	—	—	88
處置	9	498	485	—	99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17)	(697)	(2,096)	—	(5,71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48	788	2,410	324	12,770

27. 房屋、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土地及房產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百萬元	辦公設備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2,103	1,485	4,506	324	18,418
增加	72	261	1,516	607	2,456
轉入／(出)	104	—	2	(106)	—
投資物業轉入(附註28)	340	—	—	—	340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191)	—	—	—	(191)
處置	(30)	(212)	(219)	—	(46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98	1,534	5,805	825	20,56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907)	(697)	(2,096)	—	(5,700)
本年計提	(436)	(224)	(765)	—	(1,425)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75	—	—	—	75
處置	11	199	210	—	42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7)	(722)	(2,651)	—	(6,63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41	812	3,154	825	13,93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房屋、廠房及設備(續)

#### 本公司

	土地及房產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百萬元	辦公設備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780	1,790	3,422	445	17,437
增加	87	236	1,649	235	2,207
轉入／(出)	267	—	68	(335)	—
投資物業轉入(附註28)	359	—	—	—	359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318)	—	—	(17)	(335)
處置	(72)	(541)	(633)	(4)	(1,2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03	1,485	4,506	324	18,41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552)	(974)	(2,146)	—	(5,672)
本年計提(附註11)	(462)	(221)	(435)	—	(1,118)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98	—	—	—	98
處置	9	498	485	—	99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7)	(697)	(2,096)	—	(5,70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96	788	2,410	324	12,718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土地、房產及在建工程均位於中國大陸地區，且皆為中期年限持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約為人民幣4.28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2億元)的房產權屬證明尚在辦理中。

28. 投資物業

合併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4,443	3,940
房屋、廠房及設備和預付土地租金轉入 (附註27和29)	157	298
房屋、廠房及設備和預付土地租金轉入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重估利得(附註17)	298	560
本會計期間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增加(附註9)	116	192
轉出至房屋、廠房及設備和預付土地租金 (附註27和29)	(476)	(5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38	4,443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4,579	3,940
房屋、廠房及設備和預付土地租金轉入 (附註27和29)	157	350
房屋、廠房及設備和預付土地租金轉入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重估利得	298	644
本會計期間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增加	162	192
轉出至房屋、廠房及設備和預付土地租金 (附註27和29)	(476)	(5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20	4,57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由獨立外部評估機構北京戴德梁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估值而定。該估值按照以下任何一項進行：(i) 運用直接法，假設物業各按現狀交易出售，並參考有關市場的可比較銷售交易；或(ii) 採用能反映現時對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不確定因素的市場評估的貼現率，將來自現有租約的淨租金收入及可能修訂的租金收入資本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的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大陸地區，皆為中期年限持有。

本年度，在損益表中確認的投資物業租賃收入為人民幣1.94億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9億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資物業無作為銀行信貸擔保的抵押物情況。

### 29. 預付土地租金

	合併和本公司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3,410	3,360
本年增加	120	112
投資物業轉入(附註28)	136	188
本年攤銷(附註11)	(125)	(133)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28)	(41)	(113)
本年轉銷	(3)	(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97	3,410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租賃土地均位於中國大陸地區，其持有期限如下：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租賃	129	135
中期租賃	3,368	3,275
	3,497	3,410

### 30. 遞延稅項

本年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變動如下：

#### 合併

	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類 投資的重估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流量 套期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合同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薪酬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的重估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58	1,238	-	-	678	-	96	3,170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 (費用)/轉回(附註14)	(220)	-	-	-	4	-	144	(72)
本年轉出權益的遞延稅資產	-	(624)	-	-	-	-	-	(62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毛額	938	614	-	-	682	-	240	2,474
<b>遞延稅項負債：</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	(12)	(451)	-	(795)	-	(1,258)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 遞延稅費用(附註14)	-	-	-	-	-	(44)	(130)	(174)
本年計入/(轉出)權益的 遞延稅項負債	-	-	6	-	-	(75)	-	(6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毛額	-	-	(6)	(451)	-	(914)	(130)	(1,50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97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遞延稅項(續)

### 本公司

	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	可供出售類 投資的重估	現金流量 套期	保險合同 負債	薪酬	投資物業 的重估	其他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58	1,238	-	-	678	-	96	3,170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 (費用)/轉回	(220)	-	-	-	4	-	144	(72)
本年轉出權益的遞延稅資產	-	(624)	-	-	-	-	-	(62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毛額	938	614	-	-	682	-	240	2,474
<b>遞延稅項負債：</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	(12)	(451)	-	(816)	-	(1,279)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 遞延稅費用	-	-	-	-	-	(56)	(130)	(186)
本年(計入)/轉出權益的 遞延稅項負債	-	-	6	-	-	(75)	-	(6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毛額	-	-	(6)	(451)	-	(947)	(130)	(1,53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940

30. 遞延稅項(續)

合併

	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類 投資的重估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流量 套期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合同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薪酬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的重估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616	630	-	190	450	-	30	1,916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 (費用)/轉回(附註14)	542	-	-	(190)	228	-	66	646
本年轉出權益的遞延稅資產	-	608	-	-	-	-	-	60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毛額	1,158	1,238	-	-	678	-	96	3,170
<b>遞延稅項負債：</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1)	(451)	-	(591)	-	(1,043)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 遞延稅費用(附註14)	-	-	-	-	-	(64)	-	(64)
本年轉出權益的遞延稅項負債	-	-	(11)	-	-	(140)	-	(15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毛額	-	-	(12)	(451)	-	(795)	-	(1,25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91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遞延稅項(續)

#### 本公司

	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類 投資的重估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流量 套期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合同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薪酬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的重估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616	630	-	190	450	-	30	1,916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 (費用)/轉回	542	-	-	(190)	228	-	66	646
本年轉出權益的遞延稅資產	-	608	-	-	-	-	-	60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毛額	1,158	1,238	-	-	678	-	96	3,170
<b>遞延稅項負債：</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1)	(451)	-	(591)	-	(1,043)
本年直接計入損益表的 遞延稅費用	-	-	-	-	-	(64)	-	(64)
本年轉出權益的遞延稅項負債	-	-	(11)	-	-	(161)	-	(17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毛額	-	-	(12)	(451)	-	(816)	-	(1,27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891

本公司派發給股東的股息不會構成稅務負擔。

由可供出售類投資的重估引起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已計入可供出售類投資的重估儲備中。

在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同一稅務機構的納稅安排下擁有合法抵銷權利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作出抵銷。

### 31. 應付分保賬款

應付分保賬款分析如下：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分保賬款結餘	16,667	25,746

應付分保賬款結餘是不計利息的，均於結算日後3個月內到期或須即期支付。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分保賬款中含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一同系子公司餘額人民幣3.21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2億元)，參見附註46(c)。

### 32.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合併和本公司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536	586
本年計提(附註7)	1,544	1,388
本年支付	(1,505)	(1,4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75	536

根據中國相關保險法規，本公司及子公司須每年按各險種保費收入的0.8%提取保險保障基金(二零一一年度：0.8%)。如該基金的累計餘額達到本公司及子公司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總資產值的6%(二零一一年度：6%)時，則無須再作計提。

保險公司均須將保險保障基金按季度存入中國保監會指定的銀行賬戶。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預收保費	6,938	6,879
賣出回購證券款	23,024	12,943
應付工資及僱員福利	4,308	4,232
應付手續費	3,031	2,668
預提資本開支	404	74
應付同系子公司賬款(附註46(c))	54	54
其他	9,034	9,482
	<b>46,793</b>	<b>36,332</b>

賣出回購證券未能符合終止確認的要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諾根據先前訂下的條款回購該類證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賣出回購證券未能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但遵循相關回購協議的貸款金額為人民幣230.24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9.43億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9.31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9.03億元)的債權類證券用於賣出回購證券的抵押品。賣出回購證券一般自賣出之日起3個月內贖回。

### 34. 保險合同負債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5,634	69,617
未決賠款準備金	83,895	76,100
	<b>159,529</b>	<b>145,717</b>

### 34. 保險合同負債(續)

保險合同負債和相應的分保資產的變動列示如下：

#### 合併和本公司

	2012			2011		
	毛額 人民幣百萬元	分保部分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3)	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毛額 人民幣百萬元	分保部分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3)	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b>未到期責任準備金：</b>						
於一月一日	69,617	(12,197)	57,420	60,214	(6,279)	53,935
本年增加	154,917	(20,319)	134,598	141,498	(24,820)	116,678
本年減少	(148,900)	23,129	(125,771)	(132,095)	18,902	(113,1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34	(9,387)	66,247	69,617	(12,197)	57,420
<b>未決賠款準備金：</b>						
於一月一日	76,100	(12,078)	64,022	62,732	(9,270)	53,462
本年增加	116,964	(18,242)	98,722	101,951	(14,405)	87,546
本年減少	(109,169)	17,070	(92,099)	(88,583)	11,597	(76,9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3,895	(13,250)	70,645	76,100	(12,078)	64,022
<b>保險合同負債</b>	<b>159,529</b>	<b>(22,637)</b>	<b>136,892</b>	<b>145,717</b>	<b>(24,275)</b>	<b>121,442</b>

## 35.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包括被保險人支付的計息及不計息儲金型產品的存款。

對於計息和不計息的儲金的分析如下：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計息儲金	—	356
不計息儲金	1,983	1,972
	1,983	2,328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若干儲金型財產保險業務合同要求受保人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存款，待保單到期或終止時退回，存款不計息。保單有效期為1年至無限期不等。合同持有人可在到期日前終止合同而不受罰。這些合同的主要特色為自合同簽發起於受保期內或直至受保人終止合同的期間，承保範圍均保持不變。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二零零二年起承保了一種家庭財產保險產品，其包含保險和投資成份。保單持有人需在本公司存入在3年或5年期限屆滿時取得固定利息回報的定額存款，但如果提前退保，則需要按合同條款規定支付手續費。

## 36. 次級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次級債。這些次級債無抵押，期限為10年，在前5年以4.08%按年計算利息，在剩餘的期限裏以6.08%按年計算利息。本公司未在前5年的最後一日提前贖回次級債。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次級債。這些次級債無抵押，期限為10年，在前5年以4.30%按年計算利息，在剩餘的期限裏以6.30%按年計算利息。本公司可以在前5年的最後一日提前贖回次級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60億元的次級債。這些次級債無抵押，期限為10年，在前5年以4.60%按年計算利息，在剩餘的期限裏以6.60%按年計算利息。本公司可以在前5年的最後一日提前贖回次級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本公司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次級債。這些次級債無抵押，期限為10年，在前5年以5.38%按年計算利息，在剩餘的期限裏以7.38%按年計算利息。本公司可以在前5年的最後一日提前贖回次級債。

### 37. 保險合同負債和再保險資產－條款，假設和敏感性

#### (a) 保險合同負債

##### 條款

隨著理賠案件的發展，部分理賠案件會結案，但新的理賠案件又出現，未決賠款準備金常規、持續地每季度重新計提一次。如果影響重大，未決賠款準備金將考慮貨幣的時間價值進行折現。

計量過程主要是通過精算和統計的預測技術來推測未來的理賠成本。

對全部險種的未決賠款準備金的估計基於以下方法：

- 已支付和已發生賠款的損失進展法
- 已支付和已發生賠款的 Bornhuetter-Ferguson 法
- 預期賠付率法

本公司針對比例分保、臨時分保和為貨運險、責任險、水險、非水險安排的其他合約分保，單獨估計其相應的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分保部分。

再保險類型	估計方法
比例分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按理賠負債毛額的特定百分比估計</li></ul>
臨時分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對單項的大額賠案進行逐案估損，並考慮一定的 IBNR 比例</li></ul>
其他合約分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已發生賠款的損失進展法和 Bornhuetter-Ferguson 法</li></ul>

##### 假設和敏感性

以上保險負債預估的主要假設是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歷史賠款發展的經驗，同時還要判斷外部因素如司法的判決和政府的立法對於預估的影響。本年度久期超過一年的負債的折現率根據險種的不同分別選取相應比例，區間為 3.5%–3.8%；上一年度久期超過一年的負債的折現率為 2.9%–3.2%。

由不同的統計技術和不同關鍵假設預測的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合理估計範圍當中反映了對賠償速度的變化，保費費率的改變和承保控制對最終損失影響的不同觀點。

## 37. 保險合同負債和再保險資產－條款，假設和敏感性(續)

### (a) 保險合同負債(續)

#### 假設和敏感性(續)

對有些因素的敏感性，如立法的變化、預估過程中的不確定因素等，是不可能有任何置信度地量化的。此外，因為從賠案的發生到其後的報案和最終的結案而產生的時間滯後，保險事件的未決賠款準備金於資產負債表日是不能完全確切量化的。

下列表格為特定時間段內以毛額呈報的理賠發展情況分析：

	事故發生年份－毛額					總計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73,586	86,255	98,733	113,488	
1年後	73,648	74,494	84,962	97,641		
2年後	73,518	74,088	84,535			
3年後	73,677	73,841				
4年後	73,398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73,398	73,841	84,535	97,641	113,488	442,903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72,253)	(71,201)	(73,827)	(78,620)	(69,747)	(365,648)
小計						77,255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 費用、貼現及風險邊際						6,640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83,895

### 37. 保險合同負債和再保險資產－條款，假設和敏感性(續)

#### (a) 保險合同負債(續)

假設和敏感性(續)

下列表格為特定時間段內以淨額呈報的理賠發展情況分析：

	事故發生年份－淨額				2012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2008 人民幣 百萬元	2009 人民幣 百萬元	2010 人民幣 百萬元	2011 人民幣 百萬元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58,513	77,498	83,793	94,925	
1年後	59,212	59,101	76,778	82,935		
2年後	59,019	59,546	76,250			
3年後	58,979	59,238				
4年後	58,820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58,820	59,238	76,250	82,935	94,925	372,168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57,905)	(57,420)	(66,972)	(67,189)	(57,827)	(307,313)
小計						64,855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 費用、貼現及風險邊際						5,790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70,645

最終負債會因後續發展而變化。對最終負債的重新評估而產生的差異將在後續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反映。

#### (b) 再保險資產－條款、假設與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分保業務的安排以減少保險業務中所面臨的風險。分出保險業務主要是以固定比例的成數或溢額再保險分出，其自留比例限額隨險種不同而不同。多個比例分保再保險合同條款中包含盈餘手續費、浮動手續費以及損失分攤限額的條款。同時，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了巨災超賠再保安排以減少本公司及子公司面對的特定重大災難性事件的風險。

雖然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了再保業務安排，但是並沒有減輕其對保險客戶的直接責任。本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出保費最大的三家再保險公司的分出金額共計人民幣188.45億元(二零一一年度：人民幣284.76億元)。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面對再保險人不能按照再保險合同履行其責任義務所產生的信用風險敞口。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股本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股份</b>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	8,454	8,454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	3,802	3,802
	<b>12,256</b>	12,256

###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020	58,638	66,020	58,638
衍生金融資產	28	51	28	51
債券類證券	97,148	98,062	97,373	98,024
權益類證券	33,837	21,882	33,837	21,882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22,662	22,093	22,662	22,093
其他金融資產	18,838	14,589	19,176	14,796
	<b>238,533</b>	215,315	<b>239,096</b>	215,484
<b>金融負債：</b>				
應付分保賬款	16,667	25,746	16,667	25,746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575	536	575	536
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	36,370	26,347	36,370	26,347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	1,983	2,328	1,983	2,328
次級債	19,427	19,299	18,997	19,260
	<b>75,022</b>	74,256	<b>74,592</b>	74,217

###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除債務清償外，自願進行資產交換的金額。以下方法和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上面表格中所列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應付分保賬款、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保險保障基金和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因剩餘期限較短，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是運用類似期權定價和互換模型的估值技術以及採用現金流折現的計算方法來確定的。這些模型包含多種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包括交易對手方信用及收益率曲線)以及無法從市場觀察到的數據(如股價波動率)。

上市債券類和權益類證券的公允價值是以市場價格來確認的。受限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是採用布萊克-斯科爾斯(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對非流通性折扣進行估值，並以估值結果對受限股權的市場報價進行調整。非上市債券類證券和共同基金投資是用類似信用等級、到期日和收益率的證券的市場價格，或基於可實現的交易員報價，或共同基金公司的買賣為基礎計算的。次級債的公允價值使用類似信用、到期日和收益特性的債券的市場報價來估計的。董事相信，以估值技術所確定的公允價值及其變動是合理的，且亦是記錄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合適的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據以下層級來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以同類金融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調整)計量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以直接或間接從可觀測的市場獲得的數據估值確定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以可觀測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2,066	100	—	2,166
— 債權類證券	—	1,376	—	1,376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互換合約	—	28	—	28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23,209	150	8,312	31,671
— 債權類證券	5,717	55,613	—	61,330
	30,992	57,267	8,312	96,571
201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1,745	226	—	1,971
— 債權類證券	10	1,122	—	1,132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 反映於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	189	—	189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互換合約	—	51	—	51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19,813	98	—	19,911
— 債權類證券	7,260	58,797	—	66,057
	28,828	60,483	—	89,311

###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 公允價值第三層級

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中國人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人保資產」)與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興業銀行」)簽署股份認購協議，以本公司的委托資產認購興業銀行約6.32億股份。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證監會核准此項交易。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興業銀行向本公司發行6.32億股股份，本公司根據上述股份認購協議於同日向興業銀行支付了現金對價。

由於興業銀行發行的該股份具有36個月的鎖定期，在對興業銀行股份的公允價值進行評估時，本公司採用布萊克-斯科爾斯(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對非流通性折扣進行估值，並以估值結果對興業銀行股票在交易所的市場報價進行調整。在公允價值計量中，本公司使用了興業銀行股票歷史波動率作為不可觀察到的輸入值，計算其非流通性折扣，而該輸入值的增加和減少對估值折扣及興業銀行股票的公允價值均有重大影響，因此本公司將其列入第三層級。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度，由於可觀察的市場參數變化，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權益投資和部分債券投資在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發生了轉換，但沒有與第三層級的轉入或轉出。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沒有持有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40.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主要目的是確保公司及子公司有足夠能力履行保險合同的責任並符合中國有關對保險業務的法律法規，並通過有效的資本管理以促進業務發展及股東利益最大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監察償付能力溢額以確保資本能維持在健康的水平。償付能力溢額是指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監管資本與所需最低監管資本的差額。本公司通過擴大股本及發行次級債以改善其償付能力。下面的表格匯總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最低監管資本及其持有的監管資本：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持有的 監管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最低 監管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償付能力 充足率	持有的 監管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最低 監管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償付能力 充足率
償付能力溢額	43,260	24,771	175%	37,768	20,523	184%

### 41. 股票增值權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通過了高層管理人員股票增值權計劃。本計劃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利益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業績及本公司股票價值(H股市價)增長掛鉤。董事會根據該計劃作出有關股票增值權決策並管理該計劃。股票增值權計劃毋須發行股份，因此不會攤薄股東權益。

股票增值權的授予範圍是：董事會成員(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會成員(不含獨立監事)；總裁、副總裁、財務總監；部門總經理、省級分公司總經理；及董事會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確認的有突出貢獻的專業技術人員或與上述級別相應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股票增值權計劃以單位授出，每單位代表1股H股。授出的股票增值權單位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的10%，而授予個別人士的股票增值權單位在任何十二個月內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的1%。授予任何人士的股票增值權單位亦可根據該人士的表現評估結果予以調整。

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所授出的股票增值權5年內有效，但在獲得股票增值權後首年不得行使。截至獲得股票增值權日期起計2、3、4及5周年之日，被授予人士累計所行使股票增值權之數目分別不得超過該人士所獲股票增值權總額25%、50%、75%及100%。第5年後未行使的股票增值權會自動失效。如被授予人於5年有效期內死亡或嚴重傷殘，其股票增值權可立刻全數行使。

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價在首次授出時等於本公司的股票首次公開發行時的發行價，而其後授出的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價，將等於下列兩者的較高價：(i)授出日期H股的收市價及；(ii)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H股的平均收市價。當行使股票增值權時，有關人士將獲得現金付款，相等於股票增值權數目乘以行使價與行使當時H股市價之差額，惟或須減去相關之預提所得稅。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和保監會頒發的相關法律法規的精神，除對非中國大陸人士頒發的股票增值權外，自二零零八年本公司決定暫時停止該股票增值權計劃。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類似於其他保險公司，作為其整體經營的一部分，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大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債權類證券、權益類證券及銀行存款。本公司及子公司還持有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如經營中產生的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和存入分保準備金。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是信用風險、流動性或融資風險及市場風險。這些風險與保險風險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管理政策的細節詳列如下：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a) 金融風險

####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因沒有履行其義務而引起另一方損失的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面臨債券的信貸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大量地投資於中國政府、銀行和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有關其債券投資的細節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0中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於中國信用評級為AA級以上的公司債券。

本公司及子公司只對公司客戶或通過保險中介購買部分保險的個人客戶進行信用銷售。一般情況下，針對一個保單持有人最長信用期限為3個月，但是可酌情給予更長的信用期限。對於大客戶和部分跨年保單，一般安排分期付款。本公司的主要績效指標之一就是及時收回保費的能力。本公司的應收保費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戶，因此保險應收款並無重大的信用集中風險。

除了國有再保險公司以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與Standard & Poor's信用評級為A-級(或其他國際評級機構(如A.M. Best、Fitch、Moody's)的同等評級)及以上的再保險公司進行分保。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層定期對再保險公司的信用進行評估以更新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分保策略，並確定合理的再保資產減值準備。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名列前三名的再保險公司所欠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總欠款為人民幣140.43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3.26億元)。

下表列示了在未將抵押品作為合併資產負債表組成部分情況下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020	58,638
衍生金融資產	28	51
債權類證券	97,148	98,062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22,662	22,093
其他金融資產	18,838	13,421
信用風險敞口合計	204,696	192,26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a) 金融風險(續)

##### (1) 信用風險(續)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而言，上述金額反映了其當前的風險敞口但並非其最大的風險敞口。其最大的風險敞口將隨著其未來公允價值的變化而改變。

未發生減值及已發生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賬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逾期未發生減值			逾期發生減值	合計
		30天及以內	31至90天	90天以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020	-	-	-	-	66,020
衍生金融資產	28	-	-	-	-	28
債權類證券	97,148	-	-	-	-	97,148
保險業務應收款	13,259	909	4,955	2,010	7,874	25,077
其他金融資產	18,838	-	-	-	185	19,023
合計	195,293	909	4,955	2,010	7,874	207,296
減：減值準備	-	-	-	-	(2,600)	(2,600)
淨額	195,293	909	4,955	2,010	7,874	204,696

	未逾期	逾期未發生減值			逾期發生減值	合計
		30天及以內	31至90天	90天以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638	-	-	-	-	58,638
衍生金融資產	51	-	-	-	-	51
債權類證券	98,062	-	-	-	-	98,062
保險業務應收款	13,116	1,418	4,595	1,946	7,959	24,546
其他金融資產	13,421	-	-	-	185	13,606
合計	183,288	1,418	4,595	1,946	7,959	194,903
減：減值準備	-	-	-	-	(2,638)	(2,638)
淨額	183,288	1,418	4,595	1,946	7,959	192,265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a) 金融風險(續)

#### (2) 流動性或融資風險

流動性或融資風險是一個企業可能面對難於籌措所需資金以滿足與金融工具相關的承諾。流動性風險可能源於公司無法儘快以公允價值售出其金融資產；或者源於對方無法償還其合同債務；或者源於提前到期的保險債務；或者源於無法產生預期的現金流。

本公司及子公司面臨的主要流動性風險是源於保險合同的有關於賠款的日常現金的需求以及保戶儲金或保戶投資金的到期。

對於一個主要從事保險業務的公司，因為估算保險合同負債責任結付的時間及應計提的金額是帶有概率隨機性質，想要準確預測其資金的需求是不現實的。保險債務的金額和付款日是管理層根據統計技術和過去經驗而估計的。

為了確保有充足的流動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總資產的4%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 以活期和期限不超過3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形式持有。管理層還對於增持非流動資產，特別是房產，進行密切監督。

下表按未折現的剩餘合同義務列示了本公司及子公司某些金融資產、分保資產、金融負債及保險合同負債的到期情況：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或已逾期 人民幣百萬元	3個月以內 人民幣百萬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1至5年 人民幣百萬元	5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00	852	4,618	59,064	70	76,804
衍生金融資產	-	1	8	29	-	38
<b>債權類證券：</b>						
-可供出售類	-	419	6,843	36,805	31,378	75,445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	-	133	627	605	110	1,475
-持有至到期	-	51	1,194	7,035	57,670	65,950
分保資產	-	5,102	9,813	6,960	940	22,815
資本保證金	-	428	203	2,778	-	3,409
<b>負債：</b>						
應付分保賬款	8,811	7,221	359	262	14	16,667
保險合同負債	-	34,363	80,522	39,746	4,966	159,597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	226	-	-	-	1,757	1,983
次級債	-	7	1,304	7,227	19,294	27,83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a) 金融風險(續)

#### (2) 流動性或融資風險(續)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或已逾期 人民幣百萬元	3個月以內 人民幣百萬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1至5年 人民幣百萬元	5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44	1,335	4,221	44,118	6,516	69,434
衍生金融資產	-	-	7	51	1	59
債權類證券：						
—可供出售類	-	629	2,541	40,528	37,593	81,291
—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損益表	-	96	428	484	240	1,248
—持有至到期	-	238	1,341	6,316	53,838	61,733
分保資產	-	4,973	11,471	7,130	813	24,387
資本保證金	-	302	957	974	259	2,492
負債：						
應付分保賬款	11,907	9,362	4,238	234	5	25,746
保險合同負債	-	31,105	69,446	41,474	4,067	146,092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	252	197	97	-	1,782	2,328
次級債	-	6	1,305	7,090	20,374	28,775

本公司及子公司沒有重大的流動性或融資風險。

下表列示了各項資產的預計收回情況：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動性的*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性的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性的*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性的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15	51,805	66,020	15,997	42,641	58,638
衍生金融資產	9	19	28	7	44	51
債權類證券	6,887	90,261	97,148	2,760	95,302	98,062
權益類證券	2,166	32,889	35,055	1,970	20,542	22,512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19,980	2,682	22,662	19,468	2,625	22,093
可收回稅項	382	-	382	-	-	-
分保資產	14,827	7,810	22,637	16,380	7,895	24,275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9,266	11,653	20,919	7,899	7,448	15,347
聯營公司投資	-	2,584	2,584	-	2,131	2,131
房屋、廠房及設備	-	13,981	13,981	-	12,770	12,770
投資物業	-	4,538	4,538	-	4,443	4,443
預付土地租金	-	3,497	3,497	-	3,410	3,410
遞延稅項資產	-	973	973	-	1,912	1,912
合計	67,732	222,692	290,424	64,481	201,163	265,644

\* 預計於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收回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a) 金融風險(續)

####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因匯率的波動(貨幣風險)、市場利率的變化(利率風險)和市場價格的改變(價格風險)而引起的風險，無論其公允價值變化是因金融工具或發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還是一些影響整個市場中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適當多元化的投資組合來轉移市場風險。投資委員會還通過了投資指引決定投資方向。

#####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交易是以人民幣進行結算的。但是，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保單，特別是貨運險、企財險和航空險是以美元計價的。所以，相應的實收保費、分出保費、賠款支出和分保賠款的交易是以美元進行的。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還持有人民幣29.52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87億元)的外幣存款以及人民幣7.69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0億元)的外幣債權類證券，其賬面價值面臨匯率波動的風險。

以下是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匯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對稅前利潤(因對美元匯率敏感的貨幣性資產和貨幣性負債的公允價值發生變化)及權益的稅前影響。匯率與其他變量之間存在的相關性會對貨幣風險的最終影響金額產生重大作用，但為了單獨描述美元匯率變動的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假定這些相關性的影響是可以忽略不計的。

	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貶值)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對利潤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對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對利潤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對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5%	203	203	215	215
美元	(5%)	(203)	(203)	(215)	(215)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a) 金融風險(續)

#### (3) 市場風險(續)

##### (i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由於市場利率的變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的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變動的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利率風險政策要求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該政策還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資產和付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一年內即須重估浮動利率工具的利息，並通過利率互換等方式管理浮動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則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時計價，且在到期前固定不變。

#####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貨幣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的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不論該變動是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還是某些影響整個交易市場中的所有類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面臨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已投資的股票和共同基金而其價值隨著市場價格而波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價格風險政策要求設立並管理投資目標，對投資項目及種類設置投資限額，並且謹慎地、有計劃地使用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風險價值模型來衡量在99%(二零一一年：99%)的置信水平下，所持有的資產組合在十個交易日的持有期間(二零一一年：十個交易日)由於利率風險和權益類價格風險所導致的最大潛在損失。

風險價值模型僅能量化一般市場條件下的最大潛在損失，如果市場發生特殊事件，該損失將會被低估。風險價值模型採用歷史數據來預測未來價格行為，而後者有可能會與歷史數據有實質性差異。而且，使用十天作為持有期間是假設投資組合中的所有資產在十天內均可變現或對沖。這一假設在現實中可能是不完全正確的，尤其是在一個缺乏流動性的市場內。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a) 金融風險(續)

#### (3) 市場風險(續)

##### (iii) 價格風險(續)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風險價值	210	800
權益價格風險價值	3,344	1,923

### (b) 保險風險

保險合同風險是指被保險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和最終賠償的金額和時間的不確定性。本公司及子公司面臨的主要保險合同風險是實際的賠款和理賠成本超過了賬面的保險負債。此風險可能源於下列因素：

發生機率風險－被保險事件發生數量的概率與預期的不同

事件嚴重性風險－發生事件的賠償成本的概率與預期不同

保險負債發展風險－保險人債務金額在合同到期日可能發生變化的概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了減少經營利潤的波動性，設定了控制和最小化保險風險的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以下措施來管理保險風險：

- － 任何新產品的發行必須經過適當的授權；
- － 適當地建立了各級水平的承保和理賠處理的授權；
- － 協議分保和大部分的臨時合同分保都在總公司集中管理；及
- － 通過巨災分保來減少本公司對洪水、地震和颱風的風險暴露。

## 42.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b) 保險風險(續)

中國部分省份的賠款支出經常受到洪水，地震和颱風等自然災害的影響，所以這些地區的風險單位的過於集中可能對整體保險業務的賠付有嚴重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接受中國不同省份的風險以達到區域風險的分散。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區域劃分並以保費收入計量，包括分保前後的營業額，所顯示的保險風險集中情況列示如下：

	2012		2011	
	保費收入毛額 人民幣百萬元	保費收入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保費收入毛額 人民幣百萬元	保費收入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沿海及發達地區	84,971	70,617	75,388	58,160
華西地區	41,654	35,860	37,348	29,577
華北地區	29,694	25,941	27,895	22,605
華中地區	23,549	20,247	20,508	16,172
東北地區	13,619	11,466	12,823	10,105
總額	193,487	164,131	173,962	136,619

## 43.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若干未決法律訴訟事項，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損失。

鑒於保險業務的性質，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某些日常業務相關的法律訴訟及仲裁中作為原告或被告。這些法律訴訟主要牽涉本公司及子公司保單的索賠，且其部分損失有可能得到再保險公司的補償或其他回收殘值的補償。儘管現時無法確定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負債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嚴重的負面影響。

#### 44. 經營租賃承諾

##### (a) 作為出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28)，租期一般定為2年至20年(二零一一年：2年至20年)。

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應收最低租金款額如下：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153	147
2-5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84	316
5年後	113	97
	550	560

##### (b) 作為承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經營租賃方式租用部分土地及房產和機動車輛。土地及房產的租期一般定為1年至20年(二零一一年：1年至20年)，機動車輛的租期一般定為1年至3年(二零一一年：1年至3年)。

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應付最低租金款額如下：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110	117
2-5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33	174
5年後	136	43
	579	33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資本承諾

除上述附註 44 有關經營租賃承諾以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日的資本承諾如下：

	合併和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簽約但未計提：		
房屋、廠房及設備	871	389

### 46. 關聯方交易

#### (a) 與關聯方的重要交易

	註釋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與人保集團的交易：			
分派中期股息	(i)	1,776	1,729
供股	(ii)	—	3,451
與同系子公司的交易：			
房產租賃費用	(iii)	105	123
房產租賃收入	(iii)	2	2
管理費用	(iv)	128	124
分出保費	(v)	446	450
攤回分保費用	(v)	173	156
攤回分保賠款	(v)	232	285
分保業務保費	(v)	4	2
手續費支出—再保險合同	(v)	1	—
賠款支付毛額—再保險合同	(v)	1	1
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手續費收入	(vi)	14	9
手續費支出	(vi)	77	65
保費支出	(vii)	255	35
增資	(viii)	—	976

註釋：

- (i)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分派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21元，合計人民幣25.74億元。根據人保集團對本公司68.98%的持股比例，本公司向人保集團分派約人民幣17.76億元股息。

## 46.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關聯方的重要交易(續)

註釋：(續)

- (ii)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按每10股配1股的比例完成內資股配售，供股價格為人民幣4.49元/股，共配售7.68億股。人保集團向本公司增資約人民幣34.51億元。於本公司完成增資後，人保集團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為本公司經擴股後的已發行股本的68.98%。
- (iii)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人保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人保投控」)訂立了房產租賃協議及機動車輛租賃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向人保投控租用若干房產及機動車輛而同時人保投控向本公司租用若干房產。房產及機動車輛的租金根據市場收費決定。房產及機動車輛的租賃協議為期三年，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生​​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人保投控僅續簽了房屋租賃協議。根據該續簽協議，本公司和人保投控分別向對方繼續租用一些房產以及新租用另一些房產。該續簽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起生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到期。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人保投控的車輛租賃費用均不足人民幣百萬元，因此以上披露不體現數據。人保投控是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
- (iv)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人保資產達成一​​份資產委托管理協議。根據資產委托管理協議，人保資產就本公司的部分金融資產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本公司向人保資產支付管理費，管理費按日委托資產淨值及適用費率計算。除了支付管理費，本公司也會根據投資表現是否滿足某些衡量標準而支付人保資產相應的獎勵。此份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人保資產續簽了資產委托管理協議。根據該續簽協議，人保資產就本公司某些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有價證券和創新投資等)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該續簽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人保資產是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
- (v)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本公司與中國人民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人保香港」)簽訂了再保險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人保香港分出保費並收取手續費，及人保香港同意向本公司分出保費並收取手續費。協議有效期限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二年分別與人保香港續簽了上述協議。人保香港是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

在上述協議的再保險安排下，二零一一年度本公司由於分入保費產生的手續費支出一再保險合同不足人民幣百萬元，因此以上披露不體現數據。

## 46.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關聯方的重要交易(續)

註釋：(續)

(vi)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與人保壽險簽訂了互保代理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與人保壽險相互代理，銷售保險產品、代為收取代理保費。本公司需就人保壽險代理銷售本公司的保險產品向人保壽險支付代理手續費。就本公司代理銷售人保壽險的保險產品，本公司向人保壽險收取代理手續費。代理手續費按照代理實收保費乘以代理手續費比率計算。代理手續費比率由本公司與人保壽險參照市場標準協商確定。該互保代理協議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該協議已到期，新的互保代理協議已於當日簽署完畢，條款與原互保代理協議相同，協議期限為三年。根據該互保代理協議，由於在協議期滿30日內，本公司與人保壽險雙方並無其他書面異議，因此該協議已自動延期一年。人保壽險是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及聯營公司。

(vii) 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總部與多家分公司先後與人保壽險簽訂合同，為本公司員工購買壽險產品，保費支出合計約為人民幣2.55億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0.35億元)。

(vi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同意向人保壽險增資約人民幣5.45億元。於人保壽險完成增資後，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為人保壽險經擴股後的已發行股本的8.61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同意向人保壽險增資約人民幣4.31億元。於人保壽險完成增資後，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為人保壽險經擴股後的已發行股本的8.615%。

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上述註釋(viii)的交易構成關連交易，及註釋(ii)，(iv)，(v)，(vi)，(vii)的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 (b)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公司經營於一個由中國政府通過其各級機關，或通過其眾多的子公司和其他機構控制、聯合控制或存在重大影響的企業(以下簡稱「國有企業」)為主的經濟環境中。在本財務年度中，本公司與其他國有企業的業務往來包括，但不限於保險產品的銷售，和銷售、購買債券或權益工具的贖回。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公司建立了自己的保險產品的定價政策，並且這些定價政策不會因為客戶是否屬於國有企業而改變或有所區別，因此，作為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之一，這些交易不會因為本公司和其他國有企業都最終由中國政府控制而受到重大的影響。本公司董事經慎重考慮，認為這些交易不屬於需要單獨予以披露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46. 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往來賬餘額

	應收款項再保人		應收款項關聯方		應付款項再保人		應付款項關聯方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保集團(附註24)	-	-	-	136	-	-	-	-
同系子公司 (附註22,24,31,33)	404	304	49	27	321	182	54	54
聯營公司(附註24)	-	-	1	5	-	-	-	-
	404	304	50	168	321	182	54	54

與人保集團，同系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往來賬款按與相關關聯方協定的方法結算。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董事長和執行董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短期薪酬支出	1,864	2,574
離職退休支出	910	706
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總計	2,774	3,280

有關董事會成員的待遇在本財務報表的附註12中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7.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同意向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人保壽險增資約人民幣4.85億元。於人保壽險完成增資後，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為人保壽險經擴股後的已發行股本的8.615%。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在根據相關法規要求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一般風險準備金後，按照本公司二零一二年淨利潤人民幣104.39億元的55%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人民幣57.41億元。

### 48.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據已經過重新列示，以符合年度之列報要求。

### 49.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 投資物業

地點	用途	期限	本公司及 子公司權益
中國北京， 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2號院2號樓 中國人保財險大廈	辦公樓	中期租賃	100%
中國北京， 朝陽門北大街17號，人保大廈	辦公樓	中期租賃	100%
中國浙江寧波， 海曙區，大來街50號，中保大廈	辦公樓	中期租賃	100%
中國廣東廣州， 越秀區，廣衛路2號，人保大廈	辦公樓	中期租賃	100%
中國山東青島， 市南區，香港中路66號，人保大廈	辦公樓	中期租賃	100%
中國四川成都， 錦江區，東禦街57號，人保大廈	辦公樓	中期租賃	100%

本公司董事認為披露所有的投資物業和在建物業將導致有關信息清單過於冗長。因此，只有重要的物業才列示如上。

##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IG」	指	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美國國際集團)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二零一二年期間修訂為《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企業管治守則》」	指	在二零一二年期間生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守則部分
「《指導意見》」	指	《關於規範保險公司治理結構的指導意見(試行)》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	指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人保資產」	指	中國人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	指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人保健康」	指	中國人民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人保香港」	指	中國人民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人保投控」	指	人保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人保壽險」	指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本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指	百分比

## 公司資料

### 註冊名稱

中文：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人保財險)

英文：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簡稱：PICC P&C)

### H股股份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股份類別

H股

### 股份名稱

中國財險

### 股份代碼

2328

###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2號院2號樓  
(郵編：100022)

### 網址

[www.piccnet.com.cn](http://www.piccnet.com.cn)

### 法定代表人

吳焰

### 董事會秘書

張孝禮

### 公司秘書

萬錦貞

### 信息諮詢部門

董事會秘書局  
電話：(8610) 85176084  
傳真：(8610) 85176084  
電郵：IR@picc.com.cn

### 核數師

國際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國內審計師：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 顧問精算師

明德亞洲諮詢及精算事務所

###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有關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